

蕉風 月刊 360

• 蕉風人物：菊凡 • 楊牧談散文欣賞與創作 • 銅雕 • 臘染 • 水彩——甄祝良的藝術世界



BULANAN CHAO FOON

*KDN 0116/83

*ISSN 0126/6698

1 May 1983

\$1.50 senaskah.



村民 (臘染畫) 甄祝良



漁村 (臘染畫) 甄祝良



中秋 (臘染畫) 甄祝良



少女與羣鳥 (臘染畫) 甄祝良

一九八三年五月號三六〇期

9/11/83
4/10/83
4/10/83

目錄 ● 目錄

封面：讓我們來餵你吧（甄祝良的蠟染畫）

• 訪問／論述 •

本期蕉風人物：菊凡
詩的舞台
散文的欣賞與創作

2 • 李宗舜專訪
7 • 程可欣
11 • 楊牧

• 散文 •

忙裏偷閒
給菲西安奴／紅塵／浮生
阿Boy
更上層樓
氣候

16 • 樂冰
18 • 吳韋材
19 • 楚楓
20 • 陳姿
40 • 蔡聯源

• 詩 •

未來的風暴
賦別／歲暮
詩五首
冬至
最後寫的詩／禱詞
平安夜
鳳凰木
元宵

21 • 陳湮
22 • 黃英俊
23 • 楊川
25 • 潛默
26 • 陳強華
27 • 李宗舜
27 • 冬竹
32 • 徐一翔

• 翻譯／小說 •

介殼
忍冬花
最後的憤怒
風訊

28 • 溫其康譯
33 • 冰點
41 • 柳晚亭
48 • 編輯部

• 美術 •

甄祝良專輯

49 •

蕉風

月刊

(創刊於一九五五年)

Bahasa Cino Foon .. Cino Foon Monthly

KDN 0116/83 · ISBN 0126-6698

定價：每冊馬幣一元五角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10, Jalan 217, Ponggol Jaya, Selangor, Malaysia

編輯人：姚拓／白森／蔣淑貞／葉一尼

美術編輯：陳惜翠

長期訂閱：

半年六期馬幣八元正。
一年十二期馬幣十五元正。
馬來西亞、新加坡及汶萊訂戶免付郵費。其他地區訂戶郵費另計。

郵購處：

Union Cultural Organization Sdn. Bhd.
No. 10, Jalan 217
Ponggol Jaya, Selangor.

以愛心

灌溉文學花朵

菊凡訪問記

李宗舜專訪



問：請問你是在怎樣的情況下對文學發生興趣的？

答：其實也沒有甚麼動機使我對文學發生興趣。很多年以前，我個人只是憑着一股興趣，對文學有相當喜好，當時和宋子衡、艾文他們在一起的時候（大概是一九六八年），開始喜歡現代文學，便有了一段創作的學習歷程，慢慢寫起文章來。

問：當時怎樣培養起創作的熱忱呢？

答：其實在學生時期，我已經很喜歡文學，後來跟棕櫚出版社的人聚在一起，經常談到文學上的課題，因志趣相投，很容易互相影響。再者，我那時對人生的許多問題有興趣，覺得很值得進一步探討，而且這些問題都是值得文學去挖掘的體裁。有時候，人總不免會發表自己對人生的看法，自己的生活體驗也很想表達出來讓別人知道，而這些體驗和看法，便在我的小說裏表現出來。

問：是不是小說所牽涉的層面較多及廣泛，你才選擇小說的創作？

答：我認為小說的空間，以及它所表達的範圍，比較適當把我們所思考的東西和觀點表達出來。寫詩或散文所表達出來的東西，只能針對某一部份加以處理，小說則可以無限的。同時，小說的表達方式也較適合我的想法，因此我便專對小說下功夫。

問：當時你寫長篇或短篇？

答：當時可以說只寫極短篇。在我還沒有認識現代文學以前，我曾經寫過一些有關都市人情味的作品，我把都市裏人們生活的一些細節藉短篇描寫出來，也可以說是我的一些感想。後來慢慢獵涉現代文學，創作時也比較嚴肅和深入。蔡文甫的「解凍的時候」這部小說是我認識現代文學的開端，這本書在此時此刻看起來，並不是一部很好的作品，但對於初入現代文學之門的我，可說是影響極深，在寫作技巧上也給於我許多啓示。

問：開始時，你怎樣去塑造小說中的人物？

答：開始創作的時候，倒也沒注意那麼多，那時候，我只想表達我的人生觀的課題，對於人物方面，也是順其自然地信手寫來。一九七〇年以後，我開始閱讀文學理論的書籍，在人物造型上才有一些改進，慢慢去塑造人物的形象在小說中所佔有的地位。

問：以後你所處理的體裁以那一方面較多呢？

答：那時候我所着重表現的，是在國家新經濟政策下及新政治環境所產生的市井小人物，他們的精神上的問題、生活狀況、心理上的感受，這些都是我表達的中心主題。

問：當你和棕櫚出版社這些朋友在一起研討文學的時候，他們有否給於你特別的影響？

答：當我們共同討論一些課題時，經常發現有些朋友對寫作的看法，只是興趣所使然。而沒有特別的目的。在我個人而言，我卻不以為然；我總認為，既然已經從事寫作，表面上創作並沒有甚麼使命可言，但實實在在的，我們是有意識的要把這個時代的問題，人類精神的壓迫感，透過小說有所表露，希望通過小說的媒介，能夠促使一些關心人類問題的人來重視，那麼，他們對人類生活狀況有了警覺之後，就可以加以改善和協助，我想，這是我創作上最大的動力和目的。

問：是不是關心社會，給於人類愛心？

答：我覺得愛心和關心人類是很重要的，我本身也極喜歡閱讀表現愛心的文學，我自己也想多作一些研究和探討，多寫這類文章。我相信寫作最大的目標就是讓人們也一起來關心人類的問題。換句話說，寫作失去這個目標，

在我而言，總覺得不是理由，原因我們花費那麼大的心血，無非就是要讓大家有所醒覺，提供他們一些沒有發覺到的問題。

問：會不會因此寫作人變成社會改革者？

答：當然寫作者不是社會改革家，我們只是透過作品，使得一些關心社會的人群，能夠得到更多線索，寫關心人類的現階段問題。幸運的話，若有一些政治家或社會改革者能衷心接受我們的意見，這是我們最希望看到的。

問：當你提出問題時，又想提供自己的意見當兒，會否有說教的意味？

答：這是很難避免的一件事，當我知道有說教的意味時，就應該採用寫作的高度技巧，表現得沒有形跡，應完全避免說教的意味，這是創作者的技巧問題。

問：舉一兩個實例讓讀者參考好嗎？

答：過去我曾經寫過一篇有關兒童心理的作品，那時我是在批評一些教學上的偏差，當時我編了一個故事，描寫一個小孩學習空手道，老師卻不去教導這個小孩子，反而使得小孩子受到身體上的傷害，使得心理也不健全。小孩子後來漸漸同他父母親產生距離，父母親講的話他都不聽，其實我是有說教的意味，就是要老師們關注到學生心理上、生活上的問題，但我不會直接說明。另外一篇叫「頒獎日」，我也是借用那天發生的一些事件，把兒童的反應寫出來，希望老師們能關懷他的學生，同時在教導上也必須採用方法，如果方法錯誤，老師也要自己醒悟，力求改進。

問：你是否認為這些是最現實的體裁？

答：我處理小說可說是最現實的，我所寫的東西都是能夠在日常生活中找到、看得到、感受得到的東西，這些才是我們周圍最現實的東西，而且都是有血有淚的，能夠感動人，如果處理成功的話。

問：據我所知，後來你直接從事社團的活動，這點會不會跟你對社會不滿有關係？

答：這關係相當大。我參加社團活動，就是想親身直接參與社會，從中去了解為何年輕人不滿現實，同時在現實中為甚麼許多理想的東西都無法實現，當然這裏頭有很多複雜難解的問題，其中年輕人受社會變遷影響的問題最大，年輕人與老一輩的人有鴻溝，這些都是很豐厚的寫作素材。

問：這對於你以後創作上影響大不大？

答：這會有一定的影響，以前我在還沒參與社團工作的時候，所寫的以學生、青少年、學校的東西為多，後來才覺得寫作體裁可以擴大，雖然現在我停筆了一陣子，若要動筆，我想我會寫關係到整個社會的問題，而不是部份社會的人類的問題。

問：那你停筆多年，和這個問題是否息息相關？

答：我發現以前所寫的作品，只是部份人類的問題，當我參與社團後，發現應該寫的是從事政治的人物，他們周圍也有很多東西可以寫，假設我們只描寫普通人物，我覺得會不夠完滿。如果我們善用技巧，把政治人物的思想，一舉一動都處理得好的話，也可以擴充創作的範圍，再睹，表面上文學創作跟政治無關，但我們所處理的東西是現實社會的一部份，不可能跟政治無關的。如果我們能表現一些在此刻政治環境下人類的思想和反應，我覺得這是比較有時代感的東西。我認為過去我的作品不夠成熟，原因我對整個社會和時代了解不夠深入，現在我覺得作品要寫得好，我們必須參與社會，融入時代的巨流之中，了解時代社會之後，思考較成熟，體驗也深刻一些，無形中條件也就好一些。現在我認為自己條件已經足夠，可以再回到寫作的崗位來，希望寫出一些較完美的作品。

問：經過身體力行之後，寫出一些有深度的作品是不是？

答：我想每個作家都有這種看法，希望自己親身體驗社會後，能夠寫出一些有深度的作品出來。

問：組成棕櫚出版社是不是你參與社會的階段之一？

答：當初我們組成棕櫚出版社，是希望在互惠互惠之下，能把自己的作品集成專輯出版，也能集合一班志同道合之士一齊共同研討，當初我們很落力去發掘一些學生寫作人才，聯繫寫作人，激發大家的興趣，對創作繼續不停的有所貢獻。在棕櫚，我們的成員都有機會出書，大家都有機會坐在一塊互相批評，改進自己寫作的技巧，這是我們比較得着的一面。

問：創作至今，可有自己認為較滿意的作品？

答：過去我出版的「暮色中」，現在我自己都不敢去翻它，說實話，我認為那本書很差，後來我想表現一些文化上的問題，寫了一篇「我的伯父傳聞」，我用了很多象徵性的技巧，那篇文章我寫得相當嚴謹，但現在讀起來，還是覺得不夠水準，目前喜歡的東西還沒寫出來。

問：目前有沒有計劃寫長篇小說？

答：目前還不敢寫，寫長篇是須要才華的。如果我能寫出一兩篇好的短篇小說，那已經是很滿足了。

問：在你認為，才華是不是與生俱來的？

答：才華是我們天生的領悟力，好像對一些事情的領悟，有些人感悟得快，有些人則慢了幾拍，這些可以說是與人生俱來的。以宋子衡而言，他對人生大小問題，領悟得非常快，我則慢了很多。

問：才華也可以培養的，是嗎？

答：那要相當長的時間和毅力，才華才能漸漸培養起來。我是教書的，學生有天份高的，也有較遲鈍的。

問：除了小說以外，你還喜歡那一種文類？

答：現代詩我只看不敢寫，散文寫了一些，早期也寫了一些雜文。

問：為甚麼不敢寫詩？

答：寫詩在遣詞用句都得下功夫，越精練越好，而我對詩的語句方面很少涉獵和研究，因此不敢大意亂寫。

問：小說的語言和詩的語言有甚麼不同？

答：小說的語言也要精練，但小說語言可以像我們日常說話般處理；詩是精華部份，用很少文字，表達很深刻的東西，這不是我能力範圍所能做到的，其實我也寫過詩，但都藏起來，不敢拿出來給別人看。（大笑）

問：你是從事教鞭工作的人，在教書之餘，怎樣利用時間來從事創作呢？

答：我的寫作時間都是在教完書以後，通常深夜時刻，創作的情緒一來，有時甚至寫到凌晨三點四點，寫完後去睡覺，明晨一早爬起來，一點疲倦的感覺都沒有。這種力量就像一個寫作人要把他的創作慾望表達出來，是一件非常快樂的事，和旅行爬山一樣，感到快樂的時候，一點倦意都沒有，但如果寫出來的東西不能表達自己的心意的時候，那麼失望的感覺是相當濃烈的。

問：你對馬華小說發展的趨勢有何看法？

答：老一輩的小說家我們不談，若論及年輕的小說創作者（尤其剛開始階段），我覺得他們面臨一個嚴重的問題，就是：他們的出發點（從寫作方式或人物的一舉一動）都是以外國的作風為基幹，而那種思想行為根本不適合本地的宗教思想，所以那種發展會產生弊病，對文壇沒有好處，我們既然強調本地色彩，就應將本地的生活習慣灌入作品之中。

問：是不是思想觀念、生活態度、文化背景都是由西方而來？

答：對。他的思想觀念，生活態度及文化背景都由西方轉移過來，缺少自己民族的價值觀，也失去了民族自信，甚至有一些創作經驗豐富的作者，他們所描寫生活習慣上的問題對白方面，都不是我們社會傳統上所應有的。這些對白、態度，有些作者是從電視、電影中學來的，這不值得鼓勵。

問：以後作為一個敏銳的小說家而言，可有具體的辦法來扭轉這種偏差？

答：在教育上，華人在學校時，很少真正接觸到本地好的華文創作，在傳播媒介上、電視、電影所看來的產品，大部份都是西方，久而久之，自然接受這種生活習慣、思想行動來處理小說要改正這點，須從中學生開始，讓他們有機會去認識一些本地作家，生活情況的資料和書籍。以我教中學生華文為例，我認為他們對自己文化的思想行為認識相當淺薄，唯有從這裏着手，才有改進。而社會上有個現象，喊口號的人很多，腳踏實地去做的人卻很少。以前我曾經主持一個講座談論「我們年輕這一代」的問題，我把年輕人的問題放在國家社會上來看，原因有幾個：第一：時代的變遷；二：政治上的改變；三：文化經濟的問題。這些都促使年輕人無所適從。在政治上，華文社會有馬華、民政、行動黨，馬華和民政其實是站在同一立場，但他們所做出來的事情，互相排擠和反對使得年輕一代對他們所代表的政黨不知所從。而有些有心的社團機構，很想帶動年輕一代，可是社團的負責人都是年長一輩，思想保守，和年輕人又格格不入，所以年輕人唯一解決的辦法，便是跟隨西方，因為他們認為西方比較進步，所以風氣一產生，要徹底改革就十分困難。

問：我們正在提倡向東學習，你認為應學習東方的那些東西？

答：我認為，在文學上，向東學習應該着重在東方人的哲學思想上，生活上，技術呢不是我們學習的對象，人如果有成熟的思想，生活一定活得比較愉快，才不會有迷失的感覺。

問：最後請你談一談對馬華文壇的期望好嗎？

答：我希望馬華文壇有個好的社團組織，能帶動年輕人一起研究，改進寫作的方向，提高寫作技巧，目前有些組織如作家協會等還在努力，而我們反應了我們的意見，但卻沒有完全被接納，這是難免的，因為大家看法做法也許不一樣，我希望馬華寫作人能摒棄成見，團結起來，匯成一股大力量，為馬華文壇作出貢獻。

詩 的 舞 台



——略論戲劇詩

程可欣

顏元叔教授認為：文學是哲學的戲劇化。而他對戲劇化的解釋是：「戲劇化是把抽象的觀念納入到生命的具體事實裏面去，用生命的具體事實為意象，把觀念體現出來。」（註一），寫戲劇詩的用意也是如此，作者首先佈好一個戲劇性的場景，然後利用舞台技巧把所要表達的意念納入詩中。讀者就像看一齣戲，然後從戲中體會出作者的原意。當然在一首戲劇詩中，作者可以運用多種手法，例如象徵、比喻、擬人等，也常有人用意象。顏元叔教授曾說：「文學中的戲劇化，可以分為二類，一是故事化，一是意象化。故事化可以應用於敘事與戲劇的文學，意象化主要應用於詩。」而「意象化實際上也是一種戲劇化。」（註二）這裏的意象已與當初意象派的意象不同。它不是只作一個平面的描繪，然後把一切交給讀者去分析。反之，它是立體的，同時也可能是具有動感的。

動感，在戲劇詩中扮演了不可或缺的角色。一首富戲劇性的詩，同時也充滿動感。但我們必須注意，一首充滿動感的詩卻不一定是戲劇詩。例如張樹林的『哭泣是唯一的語言』（註二）首兩行：

踢開子宮你跨出來
世界伸雙手從血流中接你回來

詩的開端就富有動感。「踢」和「跨」是相當大的動作，很能滿足讀者的視覺感官。讀者一開始就彷彿看見一個嬰孩用腳踢開子宮然後跨出來，但張樹林這首詩，並不是一首戲劇詩，由此可見動感除了在戲劇詩中重要，在其他形式和表現的詩裏頭也同樣重要。

記得在一次文學座談會上，溫任平先生曾說：「詩有三種聲音，第一種是詩人自說自話，第二種是詩人與別人在說話，第三種是詩人把自己隱退，變成詩中的角色。」在戲劇詩中出現的，通常是第三種聲音。詩中的角色，或許用第一人稱，但它未必代表詩作者本身。它可以是大我的，並不局限於個人。就像溫任平的『事件』是溫任平的第一首戲劇詩。該詩是描述一個人（「我」）從外面回來，對於父親的詢問並不立刻回答，反而坐下來緩緩的喝茶

，待過了好一會才含糊地回應一聲，然後又再梳頭上街。詩人運用種種舞台動作的用意是「用主角的外在行動來映照出事件的內在底蘊。」（註五）也就是說從主角對父親的冷漠和愛理不理的態度表現出兩代之間的隔膜和糾紛。因此我們知道詩中的「我」指的不是詩人自己，而是代表所有年輕的一代。

一首戲劇詩，除了佈好一個舞台背景之外，在氣氛方面也需多加注意，氣氛的成功醞釀往往加強整篇作品的感染力。詩人是否能把讀者帶入詩中，就要看詩人用甚麼方法吸引讀者。而其中的要點，就是氣氛的營造。

試看溫任平的「刺客」：

推桌躍起，不是因為驚喜
 一支袖鏢自我耳傍
 掠了幾根髮絲飛了去
 插入石牆約半吋深
 放在掌上端詳
 良久——
 刺客的腕力有餘，功力卻未足
 階前兩片碎瓦
 是慌亂中遁逃時留下的
 唔，此子不足懼

「刺客」是一首武俠詩，江湖氣息相當濃。詩的前半段是動態的，也是緊張的。一開始就是一個大動作「推桌躍起」，接下去的「不是因為驚喜」就讓讀者覺得緊張而且好奇。不是驚喜，那是為甚麼？讀者在不知不覺中就被吸引住了。此外，「刺客」一詩從第一行到第四行一連串的動作，都在短時間內發生，速度十分快。可見詩人透過詩中人與物的動態，控制了該詩的節奏。到了後半段，氣氛漸漸回復平靜，節奏也隨着緩慢下來。這齣戲就在讀者鬆一口氣時結束。

另外一首同樣掌握住讀者心理狀況的詩，是陳似樓的「月戀」：

誰會告訴你
 驚愕猶在時
 有人從月中撲向你
 胖胖拍拍的賞你幾掌
 擺擺裙裙緩飛回月中
 且回頭向你嫣然
 一笑

「月戀」這首詩除了富有戲劇性外，也十分怪異。姑且不論詩人要表達的是甚麼，但只從字面看，讀者也會覺得詫異。所以詩中第二行「驚愕」二字，除了形容「你」之外，也形容讀者讀詩時的心情。「有人從月中撲向你／劈劈拍拍的賞你幾掌」是高潮。同時也涉及感覺性，「撲向你」刺激觸覺感官，「劈劈拍拍」則刺激了聽覺感官。這種感覺性往往更容易把讀者帶入詩境。「月戀」全詩進行得很快速。「驚愕猶在時」，竟發生了那麼奇怪的事，而且其中相隔的時間十分短。讀至最後，讀者一定會啼笑皆非，卻又不明所以。彷彿是自己還來不及清醒就被括了幾巴掌。「月戀」是一首應景詩，寫得很富有動感，與一般靜態的描寫大異其趣。

上述兩首戲劇詩，都是獨幕的，也就說只有一個場景。戲劇不限於獨幕劇，同樣的戲劇詩也可以有幾幕。例如藍啓元的「美猴王」（註六）就分兩個場景。一是在花果山，二是在廟裏的神壇。而溫任平的「甲蟲與女人」則分三個場景。茲錄下全詩，以作參考。

時間：晚上七時

地點：A

飛撞而來的是甚麼
一隻甲虫
他吓一聲把牠彈到老遠去
沒有忘記
用潔白的手帕
抹淨手指

時間：晚上九時

地點：B

哈囉
幸會幸會
有禮貌地捧起長滿金毛的手
全心全意地
抬起剛俯下的頭
「*It is sueh a great pleasure*」

時間：晚上十一時

地點：C

月光爬在天的脊背上
在一顆整齊的聖誕樹下
吮乾了她臉上的 Avon 唇膏
她一嘴的腥腫是他一肚的營養

時間：晚上十一時

地點：A

那隻甲虫
半死不活地躺着
四肢向天插搖不已
兩顆滾圓凸出的眼
從來沒有閉過

詩人用英文字母(a、b、c)分別三個不同的地點。這種場景的變換，一方面是詩中所需，一方面也把讀者從一個意境帶入另一個意境；讓讀者有設身其中的感覺。『甲蟲與女人』的第三節與第四節是同一時間，但卻在不同地點。詩人運用電影技巧，安排了三幕戲，而在第三幕演出時，鏡頭同時映向第一場景。目前馬華詩壇中採用這種手法的詩人，似乎並不多見。

戲劇詩所包括的範圍和其中的技巧，並不限於前述幾點。它仍有許多地方值得大家深入探討。我覺得戲劇化是一種很值得大家嘗試的文學技巧，它使我們的詩生動而具體。

註一：引自顏元叔『朝向一個文學理論的建立』一文，見顏元叔著『談民族文學』（台北學生書局，一九七五年）頁三十六。

註二：同前。頁三十三。

註三：見張樹林著『易水蕭蕭』。一九七九年天狼星出版社出版。頁五十一。

註四：參見溫任平著『流放是一種傷』。一九七八年天狼星出版社出版。頁六十七。

註五：見『流放是一種傷』後記。頁一五九。

註六：見藍啓元著『橡膠樹的話』。一九七九年天狼星出版社出版。頁二十三。

散文的欣賞與創作

散文的欣賞與創作

散文的欣賞與創作

楊牧

我因為對中國文學和西洋文學都有同樣的興趣，所以常常會思考到「文類」這個問題，譬如：中國散文和西洋散文那裏不一樣？中國詩和西洋詩有甚麼區別？中國戲劇和西洋戲劇有何差異？不久以前，我開始覺得中國人應該對散文這個文學環節加以關心，因為散文是中國固有的一項非常重要的文學遺產。

• 筆路、文章和「氣」

中國散文的形式很獨特，在西方可以說是找不到的。這個獨特的文學形式可以分兩方面來說：第一，是「筆路」——我們的散文可以充分地為紀事、說理、甚至解析三個目標來發展；第二，是「文章」——散文融合了詩情的豐采和音樂的韻律。在「筆路」方面，西洋散文可以拿來和中國散文相提並論；可是在「文章」方面，除了極少數的例外，西洋散文很少能和中國散文抗衡。這兩個特色，形成了中國散文最重要的面貌、價值。我們現在看到的最好的散文，就是「筆」和「文」結合而能達到最高境界的一種產品。

這裏我要提到一個很特別的現象，當我們把「筆」「文」結合一起時，我們不免就碰見中國文學理論裏時常提到的「氣」的問題。譬如文章的韻律，但甚麼叫韻律，我們並沒有五線譜，或其他伴奏來證明文字的韻律，也就難以說明我們時常遇見的「氣」的問題了。文章裏怎麼會有一個「氣」？世世代代以來我們總把它視為一種不可言說的妙處。前幾年我看周作人的書，他提到中國人在文章裏談「氣」是有道理的，他說，希臘古代人也談氣，而且相信每個人身體裏都有好幾根「管子」，有的是為輸血用，有的是為輸通精神，乃至於文氣用；但是西方人很快就放棄了這個觀念，因為醫學知識很快就證明這是難以成立的觀念。暫時撇開醫學不管，我認為講文章、講詩，「氣」仍然可以談，事實上美術裏也常提到所謂「氣韻生動」的問題。

我自己常常遇到甚麼是「氣」的問題。我對我班上的外國學生講「氣」，他們不太能夠了解。七言詩「錦瑟無端五十絃」或五言詩「獨坐幽篁裏」，我們一般人不會唸錯，而初讀中國詩的美國人讀來大半是先來三個字再來四個字，於是就變成

「錦瑟無，端五十絃」了。我與一位英文系教授商量這件事，他說：「這沒有辦法，我也教過中國學生讀英詩，英詩有一種最基本的音部叫 iambus，中國學生常常唸錯，抑揚關係把握不住，這也算是『氣』的問題吧。」舉例說，十年前台北電話七個數目字的唸法跟現在就不太一樣了。現在大家幾乎都是先唸前面三個號碼，再讀後面四個號碼；可是有些年紀比較大的人，唸台北市電話還是先唸四個字再唸三個字，五六二一一三七八九唸成五六二三一一七八九，因為後者比較接近「錦瑟無端五十絃」；這就跟「氣」有關係。我想，「氣」決定了中國散文中所謂「筆」與「文」兩方面的問題，尤其對「文」的發展具有決定性的影響。

• 現代散文無中生有、化有為無

中國散文的傳統非常豐富，經史子集到處都有可資模仿的模式，值得我們努力學習。大家隨便到圖書館裏一查，看史部裏頭所有重要作品，百分之七、八十都是非常高明的，值得我們模仿的散文寫作，這是一個重要的文化資產，厚重嚴肅。司馬遷的「史記」，還有一些別的重要的哲學文章，都有這種特殊嚴肅厚重的品質。此外，我們還可以在古書裏看到一種很飄逸、很靈巧、很渲染的風姿；例如莊子的文章，本來是為了說理，忽然舉了一個似乎跟眼前的道理沒有太大關係的例子，通過一個旋轉、襯托，卻又把哲學意義顯露了出來。這也是一種值得學習的散文技巧，在最古典的文學裏都有這些模範。

現代散文的形成，不只是學習古典，明清時代的小品文也具有相當的影響。古文到了宋朝，已經是無懈可擊了；到了明朝，有些聰明過人的文士學者不免覺得應該要另外闢條新路，所以他們就創造了一些新形式來表達他們的新的感性，而這種對一朵花、一棵樹、一座高山，通過散文來表達感情的寫作方式，是真正的古文家不太願意做的。同時，他們可以透過這種小品散文的形式，來發掘新的體裁，實驗新的字彙，更提倡一種新的語調。其實，我們通常談文學理論不太涉及語調的問題，我們這個說法是從西洋文學裏借來的。我相信，明清時代的小品文，就是把新感性、新體裁、新字彙和新語調不斷的磨練，替中國散文構成一種更純粹的面貌，變成真正獨立的文學藝術。

現代散文第三個重要的古典源頭是小說。紅樓夢、老殘遊記之類的古典小說是故事、有情節，當然是小說；可是有時候把小說分段看，譬如老殘走到某一個地方，描寫山水，或災難情況，細膩動人處，又是很好的散文範本。所以我們要把散文學好，應找最好的小說看，像紅樓夢看個幾遍絕對有益無害。傳統的白話小說使中國文字的流動性、朗暢性得到最大的發揮，而且它本身有趣味，我們不但可以看它的情節，也可以看它藝術錘鍊的過程。

另外就是五四前後白話新文學運動的啓示，散文在那時代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環節。那時代使中國散文變得這麼重要，是經過很多大師的努力，周作人尤其值得一提。周作人不斷地看古典，也看閒書、雜書，他小說也看，希臘東西也看，日本文學、英國文學，甚至翻譯小說也都看，無所不看，把所有文章的體裁和風格結合在一起，創出他很獨特的小品隨筆面貌；到現在我們還可以體會到很多報刊雜誌上陸續發表的新創作也都受了他的影響。而且也就從五四時代開始，經過若干年代，到了今天，我們覺得散文是真正的完全獨立起來了，變成一個很重要的文類。假如副刊雜誌的編輯傾向可以代表一般社會大眾對文學的偏好，則散文發表數量的增加，應該是很好的證明。

由上面所說，我們可見近代中國的小品隨筆無論抒情、敘事、說理都一樣勝任，它不再是任何文類的附庸，而是獨立的藝術形式，值得追求、實驗的重要文類。文筆相得益彰，知性與感性結合，情景交替，構成近代散文的面貌。古人所謂「事出於沉思，義歸乎翰藻」，就近乎我們對現代散文所寄託的理想了。

優秀的現代散文有一項特質，是西洋文學和古代散文幾乎夢想不到的，它能「化有為無」，也能「無中生有」。所謂「化有為無」是把一件本來相當重要的事，

在行文的轉化中，不了了之，好像甚麼都沒有了，然而卻餘味無窮。譬如你寫阿里的火車快停駛了；本來這是很嚴肅的題目，寫到後來竟忘了這個主題，不了了之，文章本身變成一個純粹而沒有實用的藝術品，像一個美麗的花瓶，沒太大用處，卻令人愛不釋手。另外，與這相對的，有一種散文是「無中生有」，林語堂很多文章如此。本來沒甚麼事的，他突然講起戒煙來了，而戒煙本來也沒有甚麼了不起，並不值得大書特書，待寫到最後好像全世界都應注意這事。這些都是我們最近六、七十年散文發展史裏令人注目的新技巧。

下面，我想介紹我個人對現代散文的創作與欣賞，所思考的一些問題，供大家參考。

• 關於體裁與文字的試驗

第一，體裁的問題。從前我覺得陽光之下沒甚麼新事，所有的文學只處理「愛」與「死」兩個問題。其實陽光之下雖然沒有很多新事，但文學繁複，全靠表現方法翻陳出新。舉例來說，今天散文何不試探小說、詩和戲劇所慣於處理的體裁呢？例如復仇的故事，「哈姆雷特」和「趙氏孤兒」以戲劇方式表現得很好，如果用散文形式來實驗一下，寫成一個復仇的故事，不知道是甚麼情形？又例如，我們總認為愛情的感慨以詩表現為最好，但散文難道就不能技巧地把它表現出來嗎？以散文手法「侵略」其他文類的領域時，技巧上不妨把主觀加強，創造一個「有我」的世界。戲劇的寫作，最重要是不能突出自己的面貌，T·S·Eliot認為莎士比亞之所以偉大，就是因為他不顯現自己的人格，他是好人？壞人？孝順？愛不愛兒童？我們從他的作品中看不出來。他作品中人物太多了，有的愛國、有的不愛國，所以我們可以說莎士比亞沒有甚麼忠君觀念，他戲劇中的人物才有忠君觀念。所謂 *dissociation of sensibility* 就是把個人的敏感拋棄，這在戲劇、甚至小說裏都是很重要的技巧，而詩則不見得如此，散文更不見得如此。主觀的加強在詩和散文都是重要的技巧因素。

第二，關於文字的問題。白話文是我們絕對擁護的，可是我們也非常喜歡文言文。我認為大家都必須廣泛涉獵文言文的傑作，不讀文言的範文絕對寫不好白話文，這是最強烈的偏見之一。外國語法的觀摩揣測也是需要的。十幾二十年前，大家覺得文字的歐化是很大的罪惡，當時詩壇論戰的時候，常常有人以「歐化」指責對方，被稱為「歐化」的人也常常羞愧不堪；可是我現在卻覺得，把西方文字語法消化之後拿來使用也是一種技巧，甚至日文的風味也可以轉化為我們的藝術特徵。至於方言，我認為適量的使用也是可以鼓勵的，當然我不主張用方言用到從頭到尾處處必須加註的地步。另外，我願意和各位共勉的一點是，創造一些別人沒看過的語法。也許剛開始時別人猛然一看並不喜歡，假以時日，說不定他們都偷偷地模仿起你來了。

在文字方面，我主張最大的寬容，但無論如何還是以白話文為基礎。文字進行的時候，長句和短句可以交錯，虛字和實字也可以交錯，使文章產生流動性，很美的韻律。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引經據典」的創作方法，周作人和梁實秋的文章裏處處可以看見，而他們引用的句子有時真不知道從那裏來的，用得奇妙、可愛。注意閱讀他們的引文，風格內容都是一流的，就是不看他之本文的題目，光看引用的文句也值回票價了。

標點符號的運用也是散文創作過程中很重要的一項訓練。標點符號對中國人而言是很新的東西，傳到中國來比鴉片還晚一些。民國初年學者們開始忙着標點符號統一的問題，想幫我們建立一個可以應用的模範。這麼多年都過去了，現在我們很多人還是不太會用標點，但要把散文寫好，不會把握標點的功能，是難以奏效的。標點符號的得心應手可以說是散文創作的第一步要求。

• 掌握音樂性與結構之美

下面談談剛才提了許多遍的音樂性的問題——這是中國散文最大的特色，英文

散文傳統裏我看不出這方面特別大的成就。文章音樂性的出現有賴文言和白話的交錯，外國語法、地方語法的適度應用，長句和短句的結合，實字和虛字的對換，甚至包括引文的調合等等因素；當然，在這方面散文不妨多多跟詩歌學習。我們古典詩的傳統非常豐富，而且每一種詩的形式都有它光榮的典型，論節奏和韻律，則詩、騷、賦、詞、曲都有它們偉大的範本，可資學習。以漢賦為例，我認爲想學習散文的人，不妨勉爲其難讀個一、兩篇；有些字看不懂沒太大關係，就專心把握它的音樂效果，體會文字的流動美感。其他詞曲等等後起的韻文也可作如是觀。還有近二、三十年來台灣發展得很蓬勃的現代詩，也有它值得學習的地方。現代詩本身具有奇妙的文字的排列組合問題。第一個句子在那裏斷，第二個句子在那裏開始，整個段落應該在那裏結束，這些都是現代詩人思考很久的問題，從一九五〇年到現在總算有些結論了。所以，學習散文的文字技巧和音樂效果，不能忽視現代詩發展的寶貴經驗。

文章的結構也是寫作藝術家非常重要的一點。結構的完美可以達到散文的繪畫性，但如何把文章寫得像一幅畫、企及一種建築美？則古人所謂起承轉合的技巧可以學，破題、收尾的技巧也都值得學。

結構之美的另一層就是段落的呼應。譬如一篇文章分四段，在第一段裏的意象、字彙、觀念，何妨到第三段時再予呼應？我最怕看到一種應徵比賽的文章，假如是以「山居的日子」爲題目，規定必須寫六千字，於是應徵者共寫六段，每一段一千字，第一段寫流水、第二段寫動物、第三段寫石頭，循序堆砌，滿足了六千字的要求。年輕的寫作者，不應該如此取巧，缺乏文體結構的想像，應該試試看能不能真的寫六千字「山居的日子」，設法造成文章的完整面：如何破題、渲染、呼應、收尾；而不是等量分段，爲滿足字數的要求而敷衍。我個人有時候也覺得段落的幅度很重要，這可能是我受了格律詩的啓示。譬如說，現在一般稿紙大約一頁三百字、兩頁六百字的樣子，我寫文章時很怕兩三張紙連續都寫得密密麻麻；往往自覺「應該開始一個新段落了」，於是前前後後的修改截長補短，刪減擴大。有時看到有些文章第一段太長，第二段太短，第三、四段又短，第五段突然很長，不但難看，也表示文氣不平衡。我們可以試着做一件事，如果你們家有一本沒有標點符號的「莊子」，我建議你回家幫莊子頭一兩篇（「逍遙遊」和「齊物論」）分段落，設計合理的幅度，多練習幾次也許可以達到很好的效果，就有些成績了。

• 一定要有好題目

另外一個問題是，我們寫散文有時會碰到離題的困擾。本來下筆的主題是孝順，忽然講起火車來了，火車與孝順一點關係都沒有（除非你說火車頭像媽媽，領着一群兒女像車廂，但不免牽強），卻在這意象上越寫越長了，連劉銘傳、阿里山都提到了，越寫越糟糕。孝順是跟火車有關係啊！朱自清的「背影」，是提到了火車、鐵軌，但也只能這麼多了，其他的渲染似乎不太可能了。我相信離題的材料文字都應該劃掉。我記得有位知名作家曾發表過一篇「沒有寫成的文章」，是把他多年劃掉又捨不得拋棄的文字剪下來送去刊登的，這未免太珍惜自己的舊掃把了。

還有一點是文字重複的問題。我常常覺得文章寫得簡潔不難，但要寫得意思複雜、文采豐富則相當困難。怎麼把普通的文章複雜化、豐富化？有許多辦法，其中比較笨的一個方法是「重複」——以同樣的字彙、同樣的觀念、同樣的語調來增強效果，以達到一個文意和筆勢的高潮。各位如果注意聽西洋古典音樂，可以發現貝多芬也時常重複自己，有時候寫個幻想曲，覺得其中有些旋律太美了，乃又重寫一遍，把它寫到交響樂裏頭去。我們不是和貝多芬比賽，但是他這樣做一定有他藝術上、哲理上的根據。

最後一點我要提到散文的題目。題目本來可以說是很不必要的，詩經百分之九十五甚至百分之百的題目都是後人加上去的，有的採取一首詩最前面兩個字，有的採取一個字，純粹是爲了辨別方便，不是爲了說明題旨。大雅裏有一首詩講武王伐紂的叫「大明」，因爲詩的第一句是「明明在上」，又因爲它正好落在「大雅」裏

。小雅裏有一首詩叫「小明」，原因無他，只不過因為它落在「小雅」裏罷了。但有時候題目似乎又很重要，詩經的題目不指意，楚辭的題目卻有決定文章的功能。如果「九歌」裏那些作品都沒題目的話，讀起來就難了。可是爲了現代散文，我們不妨提倡一定要有好題目，來引導命意，甚至旁及別的功效。好題目可以點明全文的命意。魯迅有篇文章叫「影的告別」，是散文，但有人說是散文詩。文章寫他睡覺時夢見影子來向他告別，有嘆息，也有抱怨。這篇文章的題目點明了全文的意義，而且提出了寓言文字的標準，使讀者一看就知道作者所要展現和製造的氣氛範圍。徐志摩有一篇文章叫「我所知道的康橋」。這種出奇的題目，明清的文人絕對想不到。這種轉折扭曲的語法是徐志摩從英文裏學來的；如果在古代，這篇文章大概就叫「康橋紀勝」甚或是「康橋八景」之類的。徐志摩一改題目的形式，不但使人覺得新鮮，也提出文章作法的許多新層次。

題目還可以爲讀者製造先入爲主的氣氛。沈從文的「月下小景」本來寫的就是朦朦朧朧的爱情故事，題目那四個小字當下製造出一個氣氛，將讀者的情緒把握住了。好的題目也可以確立一個通篇的結構。周作人有一系列文章叫「草木蟲魚」，我們一看就知道作者的寫作計劃，心嚮往之，依循讀下去，興味盎然，而且看了草木數篇，還會想找蟲魚繼續來看；而且對作者言，有這麼一個大題，不愁文章材料短缺，就是寫完「草木蟲魚」，也還可以寫「續草木蟲魚」。最後，我想題目最大的功能還是在於收回離題的野馬。前面舉例提到孝順和火車的關係，實在離題了，但又捨不得刪掉；這時有經驗的作家或許可以擬想別的題目，通過暗示和綜合，把離題的文字收回來。當然這點必須具有很大的功夫才能辦到。

題目可以說是最重要，也可以說是最不重要的。像這個題目「散文的創作與欣賞」，是一個面面俱到的題目，這題目好像甚麼都說了，也彷彿甚麼都沒說，若有若無，左右逢源，的確是個很好的題目。



忙裏 偷閒

樂冰

就算是一株古樸的老松，也滿懷着風霜的歷史；一個貝殼，也能述說海的故事；滿坡野菊，象徵生的喜悅；夕陽下的歸鳥，透露和平的訊息；這些都是美，令人無法抗拒的大自然的美。就算是一個故事、一首詩、一幅畫、一枚郵票、一首歌、一個人……同樣表現了美，它們將大地點綴得多采多姿，生趣盎然。

在閒暇的時候，我用眼睛、耳朵、鼻子、雙手和腳，以及我整個的心靈，去體會大自然的美。到海邊，聽風嘯，觀海濤，踩着柔軟的細沙，傾聽海的故事，然後任沙灘上腳印成串，帶着海鷗的祝福，翩然而歸。或者上山去，尋覓山鳥的蹤跡，探訪野花的訊息，觀山澗流水，欣賞參天古木，讓大自然淨化我的心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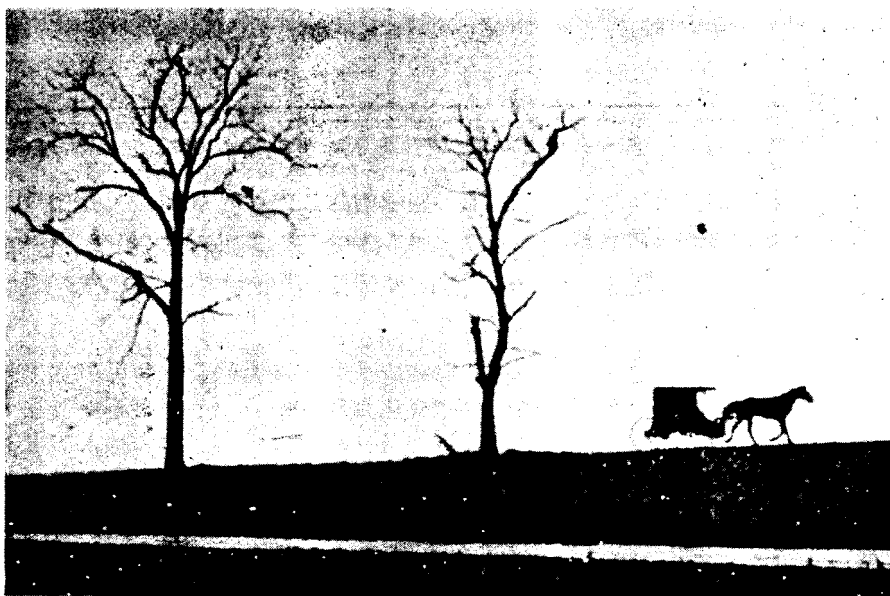
但，甚麼時候，我竟然忙得無法去領略大自然的美。也不單只是無法領略大自然的美，忙也對生活上造成了極大的影響，明明是記得節日的送禮，朋友的託付，親戚的問候，由於忙，這些愛，這些關懷，全成了「心有餘而力不足」的精神負擔了。

也會神采飛揚，也會熱心世事，也會關懷別人，也會……三年、五年、十年，那些熱誠都被忙碌生活的塵埃封閉了！生活只剩下家與辦公室的兩點之間，隨着歲月的逝去，生活的需求越來越多，人就越來越忙，人性的熱誠隨而減少，剩下來的也只有越來越空，越來越冷淡的心了。

一天，把房門一關，放上唱片，享受一下午的寧靜。讓音樂濾去腦中的沉澱，洗去心靈的凡俗塵埃，在探討音樂的奧秘中，領略美的意境。然後手持一卷，沉入書中的世界，隨着故事的高低潮而起伏，彷彿自己是「原野的呼喚」裏的牧羊狗「巴克」，在冰天雪地裏發揮生物的本能，征服環境……又或處身在「冰島漁夫」的活海，與大海搏鬥……又或獨行於郊野的流浪漢……。書中的世界，橫越時空，任思潮馳騁古今，遨遊中外，這意境不很「美」嗎？忙裏偷閒，不也樂嗎？

即使是一陣雨，一棵小草，一片落葉，滿天繁星，一朵雲……只要心裏容得下它們，去欣賞它們，必能咀嚼出真味，進入個中的意境。勃朗克有首小詩：「一粒沙裏看到世界，一朵野花一個天堂；把無限放在你的手裏，永恆在一剎那間收藏。」就是美的真諦啊。

總得要忙裏偷閒，用心去觀察周遭的一花一草，一事一物，以欣賞的心情和包容的態度接觸它們，了解它們，讓它們融進我的感情裏，也讓自己進入它們的世界。忙並不可怕，怕的是忙而冷淡，忙而無情，忙而忘卻了別人的關懷。總得要忙裏偷閒，生活裏的許多人情溫暖，人性敦厚的一面，才不會因時、因地、因忙而改變。假如你也忙裏偷閒，你便也會發現，這世界多麼美好。



吳韋材的作品

給菲西安奴

特輯裏，盲去的菲西安奴輕彈輕唱，先是低迴：啊初遇那刻，第一次感到自己活過……手指下，他的琴弦，是一系列譜排的愛。看他哼着自己，擺着頭，溶化在瀰漫開的射燈裏……能夠獨自彈唱，該是最最浪漫的職業了。

想起一部看過的電影：一個小丑，繞着馬戲班的圓場走，逕自彈唱，一圈又一圈，完全看不見身邊的觀眾，彈至弦絲悉斷，才裝成哭了起來。那當然是故意，雖然我看來多少帶着點真實的抖慄……

歌的交流，可以向外，原來亦可以向內。就如現在的菲西安奴，在墨黑的鏡片後面，向着千萬張他看不見的臉孔，把怨曲，像靈魂般唱出，像道河，流遍全場，又流回自己心底。再一段過門，眾人灼熱的掌聲中，再一次偷偷往袖臂上印下眼角……也許是一個玫瑰的故事吧，又或許是一襲大都市裏的夜禮服，清晨在海堤醒來，才發覺一切已成過去……

我知道自己，永遠只是道淺淺的河，浮着快樂，不厭其煩地，一次又一次流出去，“藍月它知我孤獨”，又去唱起它們了……

大概這時他真的哭了，握着琴，忽然激動起來：「人們啊，我只是個瞎子，有的只有這些歌……人們啊，我愛你們……！」

再唱出來。人們啊，能駐留多久——？

是的，但歲月，能駐留多久——？

只有盲者的歌，一直彈唱下去，一個音符，接觸着下一個音符，無視周遭黑暗……

紅塵

這匹紅采是用來點綴農曆新年的。一大早，空曠的大廈內沒有幾個人，我們幾人便決定把紅采掛上去。這布由我手中徐徐翻開，一層一層，一片一片，紅得叫人心裏震蕩，那樣子流了出去。長長的一匹，由三樓一直游到樓下，又由樓下游回上來，駐在對面的欄杆上，是道活的氣派。

我愛上這匹紅采。

它教我感動，久久不能忘懷，從來沒有那麼接近，從來沒有想到紅色可以那麼艷烈，它把我眼前的一切壓下，現在才想到爲甚麼仙子們會私動凡心，會一下子奮不顧身往下沖，不管它焦頭爛額，不管它前功盡棄，就只爲了人間那麼一點煙火；美麗的，灼人的火。

這塵俗畢竟是陣好的感覺，紅色這時候根本已經是每個人的聲音，一下子滾滾而來，華人就愛這樣子的活潑和熱鬧；我慶幸自己活在人間，能有這紅色，能有這痛快，已經足以叫我比做神仙還快活。



浮生

在飛機上忽然想起了愛，真是沒辦法，十多天飛來飛去，累是當然的事。但這時候心裏反而是急，急着要回去，急着要回去看亭。

昨夜溫瑞安請吃宵夜時，一眼看到亭喜歡吃的鼓汁炒蛤，心裏便不是味道，看見中環街上的燈彩，只感觸亭不能也看到，因此這裏拍拍，那裏拍拍，美不美術也管不了，只要帶回來給亭看到就好。

我跟瑞安說我對死感到恐懼，因爲自己對過往的一切根本就沒有承認過，不管是畫，不管是文章，不管是現在這份好職業，只覺得匆匆忙忙便是大半世人，甚麼都沒做到，甚麼都沒留下印象，要說有的話，便只有這份愛，不了解的人可能覺得這些話肉麻兮兮，懂這話的人只覺得天地人世原來只是蒼涼匆促的。

空姐繁忙走來走去，打發乘客的午餐，我甚麼都吃不下，只患着高空上嚴重寂寞，窗外正有一片奇麗的雲海，不禁又匆匆拍下，悠悠時光裏，還有甚麼比愛更充實更坦然的？

阿 BOY

楚楓

喜歡叫他阿 Boy，總是改不了口叫他阿威，家裏上上下下都改不了口。真的，看到他那一副樣子，捨不得放棄去叫他阿 Boy。

他有一副瘦弱的身子，小時候就常常生病吃藥。他生病的時候，不能說話，不能笑，眼圈黑黑的，很疲倦很疲倦的血肉，令人心疼死。

我愛這小兒子呵。

他有一雙深邃的眸子，大大亮汪汪的眼睛，直攝入人的心裏，招架不住。每回一看到他，一定要緊緊抱着他，抱着他，直想把他塞入自己的骨肉裏。他是我的孩子。應該是，應該是。偶爾，竟偷偷教他叫我「爸爸」。卻依然是沒有資格去當。

常常想，有朝一日，要接他回來一起住。給他留個房間，佈置得像「狄斯尼樂園」，買一張最溫暖的小床，給他做最甜的夢。每天接他上課下課。還想可以早餐與他共座，吃烤熱的麵包，喝咖啡的奶水。還想每天吃罷晚餐，要教他畫畫塗色。還想，星期天早上，早早六點半推他起床，穿上球鞋去關仔角跑跑。還想，有一天要給他開個生日茶會，請很多小朋友來唱生日歌。

常常在街上見到別人牽着孩子。在報攤上買老夫子或兒童樂園給孩子，表現溫柔的一面，此時的心情更重。恨不得馬上帶他來街上跑。

他母親很少細心照顧，他吃不吃飯，有沒有睡覺，他母親都不知道。結果，越長大越瘦，越令人擔心。擔心他不能快高長大，擔心他會變成野孩子。或許是我多餘，沒養過孩子沒經驗。我總是擔心。擔心。

打過他是真的，有一回。帶他回家過夜。很夜了，他死賴着電視不睡，我關了電視電燈，他滾在地上哭，那夜的情緒也是不好，就捉了藤鞭，抽了兩下，結果，他的大腿留下了兩條鞭痕，自己反而心疼，丟了鞭子，抱起他，放在床上，用下額在他長着幼嫩毛髮的小頭上撫弄着。就胡亂的睡去那一夜。第二天早上起來，就忘了晚上的事，在床上耍戲，我也返老還童的與他玩丟枕頭。簡直笑彎了腰，卻樂得開心。

第二天送他回家，一路上就埋怨了。他不想回去，只想呆在我房間畫畫塗色。他喜歡我的房間，我的房間畫着雲在一片藍藍天上，還有一隻馬在草原奔騰的大海報，還有一窗子亮麗的陽光。

我當然希望他不回去，但是，我根本不能留住他，像留住一房間的雲。他回不回去，不是我的權力。孩子應該是我的。只是應該，卻不是我的，法律從不考慮「應該」這兩個字。

車子停在青草巷二路十七號。

「下星期，你一定來載我啊。」

「嗯，來，親一下。」

他在我右頰親了一下，拿着一包零食，就下車，站在門口，臉神憂悵；那亮汪汪的眸子；那瘦弱的身子；那稀疏的頭髮，顏色和我的一樣，不很黑，帶着棕色；那尖尖的下巴；不像別家孩子白白胖胖，真教人放不下一百個心。

他那帶點乞求的眼光，把我網着許久，許久才回過神來，緊緊捉住駕駛盤，踩了油門走，把欲湧上眼眶的力量沖入腳底。

有些人活在世上是為了去愛人，也有人活着等別人來愛。就是這樣一段緣。

下星期五下午五點，他一定會在門口，苦苦等着我。我怎麼能夠不來。

我就是放不下他。阿 Boy，阿 Boy，這是我臨死最後一口氣也要喊出來的名字。

更上層樓

陳姿



「怎麼又是三月了呢？」

伊轉過頭來擱下筆，翻了翻案頭的日曆，嘶嘶的，把二月的花花草草栽成一幅小小的圖畫，孩子們總該學會欣賞花草，雖然他們本身就是花草。那撕下的日子呢？伊把墨黑的排排數字捲成一團，隨手丟入腳下的垃圾籃裏去。

真快！伊又轉過頭去望，窗外是一排直立的黃花樹，吹過的風散了一地的金黃，偶而有孩子們追跑嬉戲，就挺像足踏黃金而舞的金童玉女。伊會怔怔的凝思這樣的景，惹得走廊另一邊跑過來的學生直着嗓子嚷：好美喲，我可以去接花嗎？我可以去嗎？我可以我去我去？伊也曾看過孩子們閉上眼睛，張開手臂，吃吃的笑着去擁抱那飄下的一季繽紛。或許是在課室裏講着，偶而望出去鐵絲網的窗外那澄澄的花雨，連孩子們的說話也離不開飄啦、花啦、雨啦、雪啦、美啦、飛啦，這是孩子們的詩意麼？伊不覺欣喜微笑，如果在孩子們的六年中，有過這麼一個景的回憶，那麼這六年也沒有白過呀。

伊吐了一口氣。放學後，就一直窩在這小小的辦公室裏塗塗剪剪、貼貼寫寫，一疊疊的龍飛鳳舞，伊一一細心評改，糾正，這四個小時，都在費神哪。瞧瞧，該做的都做了，該寫的都寫了，該準備的都準備了，把木窗門上，把幾重門鎖了，伊頂着近黃昏花白的熱光，一個人走過花壇，走過沙徑，穿過膠園，馬路另一頭，搭伊所能搭到的最後一輛巴士。大街上，早已把功課做完的學生，本在五腳基上開懷玩鬧着，見是伊來，羞怯的你擠我推的一個接一個跑開了，三兩個家長把門鋪關上以前，熟絡的搭嘴問：「這麼晚了，才回家嗎？」伊一逕的點着頭，微微的笑着。重覆的動作，重覆的話題，伊禁不住感到語言的多餘。

伊所搭的巴士似這小鎮一般的沉穩，總是規規矩矩的盡了本份。伊的巴士離去後這小鎮的一天也告結束了吧？伊一直都疑問，陸續的也能從學生口中知道，現在是如此，過去是如此，將來恐怕也是如此。父母親兄弟姐妹，叔嬸姑舅一家屬，都是校友，好不熱鬧？

車上的人不多，來來去去的總是那幾個人，許都是過客吧，也沒人在意這小鎮，雖然是天天打着照面，卻也不會招呼過

，伊也就總能坐在同樣一個靠窗的座位，默默的把月票遞給車掌，默默的把月票放回書包裹去。而一到華燈初上的城裏，搭客一下了車，都走散了。伊回到四層高的公寓，羨慕着伊的兩個堂友睡着午覺。匆匆洗了澡，吃過晚飯，她們一個跑去學會計，一個在燈下苦讀，為着的是加薪。伊洗了衣，攤開從學校裏拿回來的過時報紙，坐在床頭上，看燈下苦讀的人直板的背影，竟想起家裏的那座城，也該是萬家燈火，車水馬龍，肩摩踵接的時刻了，啊！「我們的文明，不管是浮華，是昇華，總會成為過去」，伊翻着報紙，所以這間中，張愛玲她選擇了趁早出名，杏林子選擇了上帝，娜娜選擇了唱她認真的歌，機械人萊選擇了無奈的妥協，刀鋒組的追殺員

戴格選擇了愛情，伊？伊的選擇呢？伊認真的想，伊的同事們，老的選了麻將，中年的選了字花，年輕的選擇了錄影帶，伊的選擇？伊翻着報紙，那人無惡不作、這人高風亮節；即可哲人其萎，我族之光，華教斗士，啊啊，這此起彼落，熱鬧異常的人生，這多姿的文明，伊的選擇？清風明月，那可是弟妹們可喜的理想，隨波逐流，哦哦，那是兄姐們可取的專利，淡泊隨緣那可是父母輩可悟的禪機呀，伊的選擇，伊總該有個選擇。伊搖搖頭放下報紙，那就讓伊選了聽歌吧！

伊扭開錄音機，耳機裏是哀哀的流言：愛上層樓……又恐瓊樓玉宇，高處不勝寒……

伊疲倦極了，沉沉睡去。

本來的風景

·陳煙

這個樓頭，黑夜在外面逡巡
我在樓內，想着日間的無奈
無奈的世間如此多無常
想着你欲括起的風雨
想着自己應如何接應
想着……想着自己該抽一支煙
用嫵媚帶你飄昇
讓你淨化成一朵永恆

這個樓頭總是看不到風景
如果你是一列景色

要讓我細細俯瞰 是

透澈其內涵

誰知要到那個夜裏？

那一片風景，是我最歡喜
的探尋？

這個樓頭，黑夜在我身外

密密且寂寂地成形

沒有春色，深動的是我內心

如同沉默，在靜靜地溶入一切



賦別

山山水水在眸中離去
昨日在深夜裏
燃亮，然後緩緩跌落
心，我又來到愛與生的草原
悽惶看見
沒落的酋長向風預言
世代的沉淪如紅日西天

畫英俊

拜月是神話流傳百年
為何常常碎落窗前
激情的眸子又因何設下永世的欄柵
大地日落孤煙
心，我又來到愛與生的草原
細數星雨的墜落
冉冉狼煙
部落在馬羣呼嘯中奔逸
驚起季節的蟬聲千億
日日不停訴說着
明麗的山水在眸中細緻地碎落

詩兩首

歲暮

原來驚馳的街景
都凝聚在公車的小鏡裏
傳說人潮間的驚鴻片羽
都已匆匆
踩在脚下的某年冬日
蠕動的大街
呼嘯着人們的焦慮
在霓虹的屋簷
在廣告的背面
我踩進每個淺淺躺臥的水窪
逼視每雙
焦灼的眸光

黃英俊

老花販用鮮花裝飾一個凋過的春天
小花貓睡着午後慵懶的太陽
摘下每日的眼鏡
衣着昨日的衣
梳成華麗的髮型
也許考慮冬至時候
要買街角那件廉價的新衣

某年冬日匆匆走過
公車告別車站
我們揮別時間
凋萎的木棉花
站立成路邊的一株沈默
大街蠕動如河
我們，我們遺棄了一片沈思的草原
突然感到風信子的哀傷
季節恒在季節之外
我們，我們只不過是驚馳的小鏡
路過而淡去的街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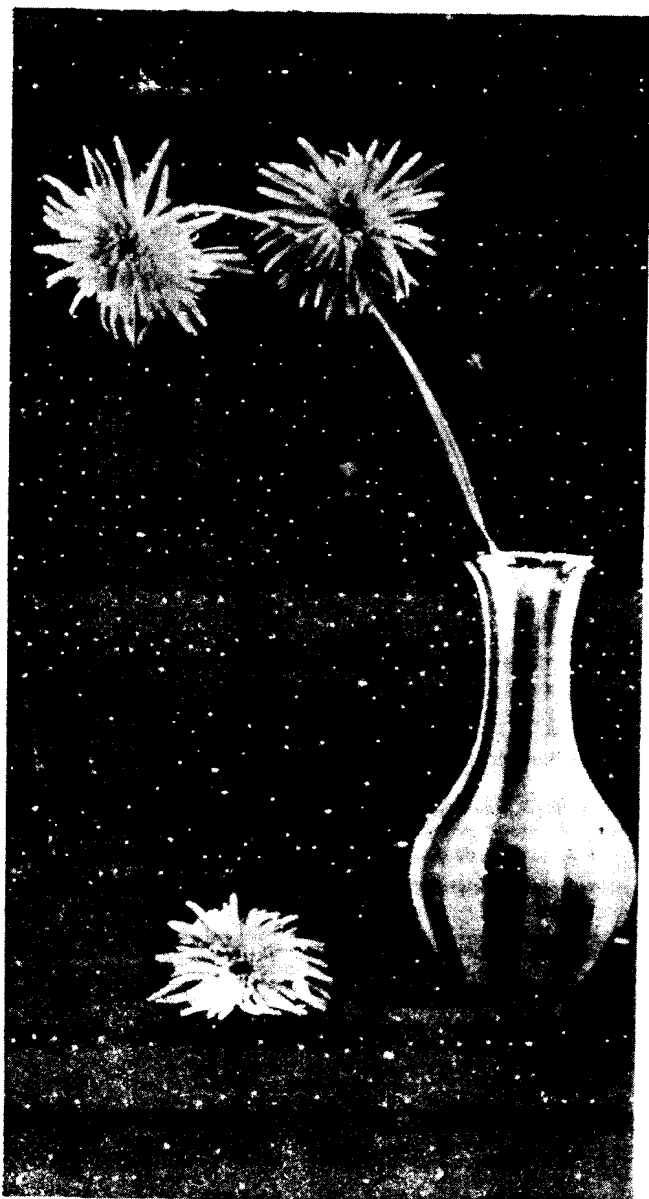
詩五首

水色之魂魄

楊川

(之一)

悄悄地 不知不覺
 露水又晶瑩的貼近瞳眸
 望着也是水色一片的天地
 啊 每當回首
 回首 燈色與影子
 總是交錯重重
 或者
 月蝕湧起的雲
 總讓人錯覺
 嫵嫵而來的是你水色的魂魄



薔薇之痛

(之二)

風過後
 薔薇泣血的躺在籐架上
 沉寂的在撫慰着自身的
 傷口 猶自仍還發疼
 自有風季以來便是如此
 如此這般滑過流光
 如傳說中不安的典故
 每一回聆聽 聽啊
 心胸皆抽搐
 如 再度墜下般的傷痛

香之凋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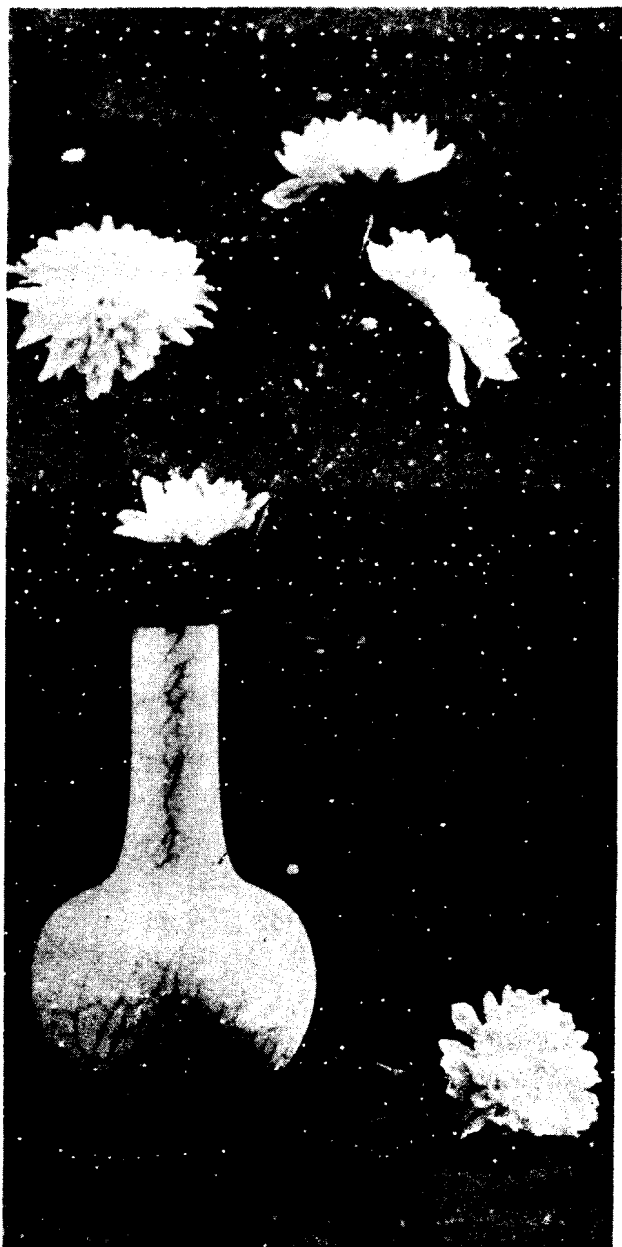
(之三)

一點點花香
 枯萎時竟也瓣瓣落在
 嬰啼時睡過的搖籃中
 就這樣恬淡的緩緩喚出
 童年 自發黃的貼相本子裏
 再度回望 也只是無助的控訴
 關於昨日混沌未開的故事
 早已被日子
 買兇刺斃了 含冤未白的躺在血泊中
 故事 嘿 只會喚起更多的冤情
 背一轉 流光已過
 錯誤的 不要
 不要弔那凋落的花香
 好不

塵埃之見証

(之四)

紅牆在嚷着某種古典
 我們仍然在活着
 仍然活着啊
 斑駁的是歲月
 哭泣的是祖先的香火
 年輪無盡的在圍繞
 揮袖間翻飛的是前朝的苦雨吧
 太陽仍在上昇落上
 明日 (呵呵) 明日又將如何
 去檢拾那遺漏下
 狼藉的塵埃



詩之絕筆

(之五)

巷外 一網雨絲仍在潑洒
千年底浪漫 止於今宵
都說詩已成了絕響
絕唱 唱啞它吧
卻也隱隱透露着沒落的
狼狽 一臉慌然焦唇的落泊
且讓我們嗚咽若夜 般
邊也冷眼望那滾滾黃煙
其時
誰的長嘯竟如此悲涼啊——



冬至 潛默

據說，在那遙遠又陌生的國度
小冬即生寒流
白頭翁於是惶恐地
吹起一爐火
欲烘亮一顆垂死的星
大概是幾個世紀以前吧
季候風開始衝出重重禁錮
飛越，向南
 向南把寒流驅逐
於是，在另一片國土上
就有人燃起一堆薪火
勤於守望
夏日炎炎之下
蓬鬆的根部紮土
然後，才想起
要把這裏的
愈來愈凜冽的氣候
改變，以一顆一顆的圓圓子
 捏成一樁一樁的心事
投向南半球的
 末端，那邊
正有人拉長長的影子
覆天覆地蓋過來

陳強華的詩

禱詞



最後寫的詩

暮色從河堤上回來，
冬天在山盆裏游轉，
在山中，沉浸於潮濕的霧氣裏，
我不免惶惑，那聲音說：
「隨著季節的嬗遞，
時間的河床逐漸深邃
而歷史和責任的負荷是何其、是何其沉重啊！」

我不免惶惑，
那聲音沒有走開，並沒有離開呢，
我不免思索，
下定決心要寫成十首完整的詩篇，
描繪前行者的臉容；
暗淡的星座以及超越欄柵外的花草。
此刻我看見前面隱藏的風景，
一些漸消失的樹影。
後面響起零落的脚步，我的心裏聽到，
我的心裏可以知道：
在天黑之前，
我只能寫下第一首詩的第一句啊！

我不滿任何人，就像我不滿自己一樣
在嘈雜的環境裏我欲求最寧靜的心態。
在靜謐的氣候裏我欲求最雀躍的性情。
我所愛的靈魂啊，
我所歌頌的靈魂啊，
給我力量、支持我
讓我遠離世界的虛妄與頹廢的憂鬱。
我渴於贖回迷失的自我，
並給於自己內心保留一點驕傲。

我不滿任何人，就像我不滿意自己一樣。
在困苦的日子裏我欲求最痛快的哭泣。
在舒適的時期裏我欲求最深沉的回想。
我所愛的上帝啊，
我所歌頌的主啊，
賜給我創造偉大詩句的榮耀。
讓我對自己證明：
在那些卑賤的人全酣睡未醒之時，
我仍保存清醒的靈魂。

我不滿世界，就像許多人不滿世界一樣
在工業的區域裏我欲求最明亮的天空。
在天然的國度裏我欲求最科學的思想。
我所愛的靈魂啊，
我所歌頌的靈魂啊，
給我全新的靈魂，支持我吧。
讓我遠離世界的濃濁與油黑的氣層。
我渴於洗清污穢的自我，
並給於自己內心保留全部的純白。

我不滿世界，就像許多人不滿世界一樣
在紛亂的判斷裏我欲求最公正的裁決。
在一般的推測裏我欲求最平等的交待。
我所愛的上帝啊，
我所歌頌的主啊，
賜給我不滅的真理與愛
讓我對羣衆宣佈：
在那些列強還沒停止鬥爭之時，
我們之間的愛與正義像成長的生命和詩……

平安夜

海上的平安夜
 爲什麼只會唱
 那麼柔順的歌
 隔岸有個女孩
 她好輕易，便帶走
 一片銀色的夢影
 和空空白白的疏離
 一整夜我在守望
 她很痴迷的，我知道
 兩滴淚落在沙地上
 連再見都來不及說
 連幾時重逢都不知道

海上的平安夜
 守夜人將看到夢中的她
 「我很快回航啊
 翻覆的小角，怎麼
 失落了雙槳？
 我會回到你身邊，過一個
 快樂的平安夜」

李宗舜

元宵

冬竹

玉樹瓊樓，燈火萬家
 提燈入元宵
 提燈入了唐宋的輝煌
 笙歌簫聲 蓮步珊珊
 質弱蘭心，我是提燈的深閨女

萬籟靜寂
 元宵十五月正圓
 我提一盞燈去尋覓另一盞燈
 尋覓一盞長明的燈

假若這時代還有深情的閨女
 踏出庭園後院
 在載歌載舞中提燈，才子佳人
 歡慶元宵，我即是深情的閨女
 你是尋燈的書生

萬家燈火燃亮黑暗
 霓虹燈、電子機訊聲
 閃亮閃亮，幌動幌動激盪最潮流在眼外
 是「尼是歌」音響
 歡歌樂舞，無須明月
 晴天吡叻響亮在幽暗的另一角
 元宵夜已成千古的歷史

燈亮起，你不再是燃燈的人
 我的燈謎再也沒有答案
 搖曳的花草樹影
 月高高冷冷圍在元宵

介殼

黃尚萬作（韓國）
溫其康譯



滔滔的白浪從黑夜的海面衝上海灘，輕舔岸邊的砂子。海鷗輕盈掠過波浪，朝海面飛去。黑暗中的小島往遠方隱匿。

當星星在碧澄如洗的夜空亮起時，燈塔開始一閃一閃的發射出強光。一個女人與一個青年從燈塔的對面走來。

那青年彷彿有意讓海浪濺濕雙足。那女人對他說：「我們就快抵達那兒了。」

那青年朝着燈塔的方向望去，說：「不是還有很遠的一程路嗎？」

然後他停下來，遠眺着黑暗的海平面，夜色已掩隱了它了。

「如果繼續再轉一個彎，我們就到了。」

「沒有甚麼比冰冷的海更好了，是不是？」

「看看海浪在燈塔下碎裂開來，是十分美好的。我們趕趕吧。況且是誰先提起要到燈塔下佇立的？」

但是那青年只是站着，眺望着黑夜的海。

「好吧，我先走。你跟着來。」

那青年望着女人消失在黑暗中，然後他對自己說：「白天時我以為它那麼近，然而此刻它卻彷彿那麼遙遠。」

忽然另一位青年從黑暗中現身出來。他手掌中握着一掌細砂，他說：「它離這裏並不遠。但是在夜裏，這海灘更迷人了。不是嗎？」

那青年的目光穿過夜色，仔細觀察這一位剛剛出現的青年。然後這位青年說：「想想看，在白天，這些砂是多麼的熱，然而在夜晚，它卻變得那麼冷。當然明天白晝到來時，這些砂又會變熱了。」

那青年仍舊靜立着，眺望着黑夜的海。

「這和海是一樣的。在黑夜裏，海看起來就是這般黑，但是在白天，海是那麼的藍，藍得亮麗。」

那青年燃起一根煙。

另一位青年說：「借個火行嗎？」把香煙燃着後，他說：

「我第一次見到這個女人胡麗的時候，就在這暗綠色的海邊。那海水清澈得能讓你看到海草隨着波浪搖曳。胡麗會坐在一塊石頭上，永遠的注視着海面，看着海草前前後後搖曳。而我時常會遠遠的偷偷望着她，當她看着海面時，我會向她拋擲一些諸如介殼的東西。就算她經過了無數次這種玩意，她每趟都會表現出驚奇。她會站起來，然後當驚奇的表情退去後，她會微微的笑一笑。她那淡淡的一笑，就像她剛才注視着的海草那般樣。」

這位青年深深的叨一口煙，然後呼出來。

第一位青年則繼續望着黑夜的海。

「方才我看到你們兩人走過來，我禁不住想起那段時光，而且我知道我是真正的快樂的。我快樂，因為我能夠出在尋找那塊胡麗盤坐的石頭，然後驚嚇她。」

「但是有一天，當海洋與天空就像往昔那樣明朗澄靜，我和平時一樣，遠遠朝着石頭拋擲介殼，然後，她即刻站起身。我以為她會表示驚奇的，但是她沒有。在我還未來得及走去之前，她已來到我跟前，然而那是另一位女人。她真的令我失措起來。她來到我身前，說如果我拋擲石子甚麼的，那樣子會嚇跑了聚在一塊的小魚，牠們全都會游開。我能做的只有柔順的站在那裏。她是一位有着一張比胡麗圓滿的臉孔的女人，她的眼眸出奇的烏黑晶亮。」

「那天之後，就有兩個女人，一起坐在那塊岩石上，注視着海水。我已不再拋擲介殼了。而自那件事發生以後，我甚至想過不要再到岩石那邊去。但是，我發覺自己還是往那兒跑。

「她們倆人都穿白色襯衫和黑裙子，頭髮也都剪得十分短，並且同樣繫着綳帶。而那繫綳帶的手法也是一樣的。我走得十分靠近，靠近得能清晰的看到她們耳後的髮絲在微微的海風中揚曳。我的目光停在海面上，水中的倒影展於胡麗和那位我以前見到的女人。當她看到我倒映在水中的影子，那女人首先轉過頭來。然後胡麗靜默的立起身。那像水草般輕柔的微笑閃過她那如往昔一樣驚愕的臉龐，然後她介紹說那是恩蓉，她的一個朋友。恩蓉開朗的笑着，露出她的一排貝齒，說看着小魚在水面上跳躍是多麼的有趣。當她指着那些在水草間穿插游盪的小魚時，我發覺她的手指白嫩的一如魚鱗。我敢說當胡麗低頭望着那些水草時，恩蓉則注視着那群小魚。

「第二日我開始驚嚇到那群小魚。一連好幾日，胡麗似乎出城去，而且又趕不及出來。那時候恩蓉會開玩笑說我必定失望只有她一個人來。我想當我驚嚇那些小魚的時候，我是多麼渴望並且驚喜能夠見到胡麗注視着那些水草。我比較喜歡當我拋擲介殼時，我能夠看到那種溫婉一如水草的微笑。但是每天我拋擲介殼，恩蓉會回過頭來，然後走向我。我不知道胡麗是否有意躲開我，所以恩蓉只好一個人出來。

「那是十分奇怪的，但是我和胡麗真的沒有談過甚麼話。當我拋介殼，胡麗會表示驚奇，然後站起身，但是我們之間並未交談過。而且她越向我展望她那透明一如水草的微笑，我們交談的機會就越少。然而我們並未曾掙扎着要說幾句話。就是默默無言，我們也是非常快樂的。

「但是當恩蓉出現後，我們開始急燥為何我們不能交談。所以我猜想胡麗躲開我，就是因為當我們相對無語時，那種情形是多麼的尷尬。我害怕那種難堪的情形，當我碰見胡麗，我甚至希望恩蓉快快出現。也只有我們三個人在一起的時候，胡麗才會歡欣起來。

「有一天，當我們在可以眺望海面的松林中時，我們欣賞着一些歌曲，在一首輕快的樂曲還沒結束時，胡麗要我播華爾滋舞曲。然後她輕盈的把手遞給恩蓉，她開始跳着華爾滋舞。恩蓉快速的立起身，然胡麗環抱着她，然後一起跳起舞來。她們輕快的舞着，海面彷彿在她们腰際搖擺起來，依稀是星掛在他們的腰際上似的。當樂曲結束時，胡麗要我重播一次。每當她們倆人在蒼松的蔭影裏起舞時，她們的腰就飄搖在海裏。

「另外有一天，我們划着一隻小舟出海去。恩蓉划着槳。當小船靠近一處危險區，而恩蓉正要把小船划開時，胡麗忽然奪過船槳。她讓小船航向大海。海潮漸漸大起來了。船裏的恩蓉緊閉着眼，讓猛烈的波浪掩隱而逝。而胡麗冷白的臉龐上，就會展露出那種溫柔一如海草的輕笑。洶湧的波浪似乎能使她不再那樣子淺笑，但是她卻毫無懼色。」

「然後海邊度假的季節過去了。在望得見海洋的山腰上那些松樹開始轉黃時，我們都回

到城裏來了。」

那青年把煙蒂拋進海中。

「回到城中後，胡麗時不時會帶着一束菊花來探我，她每次都帶着恩蓉。我就會給她們倆人泡一壺咖啡。」

「在一個深秋的黃昏，我是說當胡麗獨自來找我的那天。她穿着一件雨衣。早些時候天就開始落着毛毛雨。我們一起蹣跚着步出去。我們一句話都沒有說，只是在微微的輕雨中走着。我們走過那條長長的後街。我們直走到街尾，霓虹燈在我們腳下閃爍與溶解。過了霓虹燈，我們轉向右邊。河就在那兒不遠處。也許我們想着看雨中的河，我不知道。」

「在河堤邊，幾隻破舊的小船在微雨中覆蓋着。街燈與船杆的倒影映現在河中。雖然只是下着小雨，但是我們出來已有好一段時間，所以我的雙肩開始感覺沉重。我們折回頭。我們再次走過那條滿佈霓虹燈的街。我們把霓虹燈踩在腳下。」

「剩下來的，就是那條又長又暗的後街了。胡麗先停下來，然後我也停住了腳步。胡麗微微垂下頭，一隻手握著雨衣領，她轉向一條小巷，然後轉過身來，蹣跚向我。接着她問我覺得恩蓉怎樣。我不知道究竟是爲了甚麼，我是說我愛她。雖然身在黑暗中，我能夠感覺到她的臉在發抖，然後那溫柔一如海草的微笑又出現了。接着我朝另外一條小巷走去。我心中一遍又一遍向自己吶喊：『爲甚麼我要說謊？』雖然如此，我並沒有像胡麗那樣轉過身來，我只是繼續走下去。」

那青年用足踢着海浪輕吻過的砂粒。

「於是冬天到了。你知道的，冬天一來，雪就瘋狂的下着。在一個下着暴雨的下午，我和恩蓉舉行了婚禮。」

「然後在一個落雪濕天，恩蓉帶着胡麗到家裏來。自那次我們一起渡過那個落雪的黃昏後，這是我第一次再次見到她。我從恩蓉口中得悉胡麗也已和城中的一位醫生結婚了。」

「恩蓉到廚房裏去，說是要給胡麗準備咖啡。當她進去後，胡麗走到窗子邊，將一件灰色間紅條的裙子掛上去。那裙子已被溶雪染濕了。當她走到那棵樹旁時，她看着它，自言自語的說靠近花朵的葉片上凝着的霜表示花朵有它自己的體溫。然後胡麗悄悄的埋着首。那時候我正坐着，注視着胡麗臉上的表情。她看起來那麼單薄。我看着，想着甚麼時候胡麗的唇會碰到那些葉片，我發覺一道淚痕流過面頰。」

「就在這時候，恩蓉捧着三杯咖啡出來，她對胡麗說：『那花是不是有一種芬芳的香味？』這麼一來，胡麗才把她的臉從花叢那兒移開。同時，她彷彿才覺察自己在哭泣。她用白淨的手背擦乾淚痕。恩蓉說或許胡麗把臉太靠近那叢花了。當然是的，因爲胡麗臉上又出現了那種溫婉一如海草的淺笑。當恩蓉在咖啡裏加上方糖時，胡麗漫然的說在那些花枯萎後，到海岸度假的季節還很久呢。然後她就告辭了，獨自消失在雪中。」

「有一天當恩蓉正更換唱針時，她不經意的提起說胡麗和她丈夫已分開了。當流行音樂結束後，恩蓉說她肯定胡麗的丈夫和其他女人有染。胡麗對這些事隻字不提，只是說她要離開他。恩蓉接着說胡麗會感覺孤單寂寞，我們是不能讓她獨自生活的。她說着，臉上是一種我以前從未見過的嚴肅神色。從那時候起，我知道恩蓉會盡量掙取機會去探望胡麗。」

「有一天她回來的時候告訴我說，胡麗的丈夫和一位在他醫療所工作的護士發生了關係。她還說，如果我和另外一個女人有了曖昧關係，她甚至不會有絲毫的不悅和妒忌。當我說那是因爲她並不會真正的愛過我，她那雙圓大的眸子睜得大大的，然後她發出一聲我以前未曾聽過的冷笑。當她掀開窗簾，早夏的陽光一下子照射進來，刺盲了她雙眼。」

「我肯定那一天，也是一個太陽從窗外照射進來的日子。我是指恩蓉再次把胡麗帶回家的那次，她播唱片聽。十分奇怪的，那天隨着唱片的聲浪似乎都遙遠得透明了。忽然恩蓉把胡麗拉到身邊，把手搭在她腰際，要求她一起跳個舞。胡麗默默的抬起左手，放在恩蓉肩上。和松林中的那次舞蹈比起來，恩蓉已漸漸胖起來了，而胡麗則越發清瘦。唱片播完了，恩蓉換過另外一張。你知道嗎？那正是上回在近海的林中播過的華爾滋舞曲。恩蓉轉過身面向着我。她說她將準備一些咖啡，並要我代替她，和胡麗一起跳舞。然後她輕盈的朝廚房走去。」

「我感覺失措。但是我沒有法子阻止自己立起身，靠近胡麗。我用左手握住她右手，我的右手搭在她腰際。就在那一刻，我背脊上有一陣寒冷的感覺。在我還未能找出究竟那寒意

來自胡麗的手掌，還是她腰際之前，樂曲已經結束了。」

「恩蓉恰在這時候捧着咖啡出來。當胡麗把方糖加進咖啡裏時，她的手微微的發抖，似乎患了冷熱病。與此同時，恩蓉則說咖啡太濃了，她自說自語的說，以前我給她和胡麗兩人泡咖啡時，真是泡得恰到好處。然後她恍如沒有甚麼的笑了起來。」

「胡麗默默的在咖啡裏加了一些奶。恩蓉繼續說：『這濃咖啡的味道就像沙灘上那些砂粒在陽光下曬乾的味道一樣。』胡麗用一支茶匙攪拌着咖啡。恩蓉喝了一口咖啡，接下去說：『當陽光照耀在那些青色的窗簾上，我就會想起海洋。』她說。當胡麗提起那些海草和小魚時，她臉上有淡淡的紅暈。恩蓉雙眸裏閃過一陣亮麗的光。她說她認為那些海草和小魚仍會在那兒，她又說那些一曇花已經凋落了，重臨海邊的季節又到了。但是這次，胡麗臉上並未曾閃現那輕柔一如海草的淺笑。」

「我無助的坐在椅內，將一隻削果皮刀插在一粒蘋果上。像往常那樣，胡麗孤獨的走進耀目的陽光中回家去。但和上次她在雪中離去時比起來，這回雖然是亮麗的陽光下，她卻份外的蒼涼與落寞。」

「庭園內的一曇花瓣殘凋了。我渴望見到海的慾念就像浪潮那般強勁。於是我就像現在這樣出現在這裏了。」

那青年仔細的透過黑暗看着這位青年，然後燃起另外一根煙，把它銜在嘴上。

另外一位青年說：「噢，我的香煙已完了。可否借個火？」當他用那位青年的煙燃着自己的煙後，他繼續說：

「即使我已來到這裏，於是我就去找那塊岩石。那塊讓胡麗坐着看海草，而恩蓉看小魚的岩石。而那些海草與那些小魚仍舊在那裏。就像往日一般，但是胡麗與恩蓉再也沒有像以前那樣坐在那裏。隔天我也去了。但你可以相信我並沒有拋擲任何介殼。我只是獨自坐在那塊巨石上，注視着水中的倒影。我想起那個落着雨的晚上，胡麗問起我有關恩蓉的事，而我說我愛的是恩蓉。我感覺就像我騙了胡麗那樣，恩蓉此刻很容易就會拋開我，雖然她已是我的妻子。於是我決定叫胡麗到那塊岩石上來，我要把事情的真相告訴她。」

第一位青年轉過身，在黑暗中專注的看着另一位青年，然後他的眼光落在腳下流動的水。

「我在白天裏就下定了決心，但當黑夜降臨，我要約胡麗出來的念頭消失了。我只有在黑夜裏像這樣走着，夜黑得令人看不到海平綫。當我握着一掌像此刻這麼冷的砂，我就想起胡麗的體溫怎會像這些砂一樣冷。但是當白天重臨，我會坐在那塊石頭上，重新想過該怎樣約胡麗出來。就在今天，當我坐在那兒，注視着海草和小魚。忽然我想到即使胡麗來過這塊岩石，她也不會再注視着那些海草，也許她會裝作只看到那群小魚。我快速的跑下那塊岩石。然後我最後一次那樣子拋擲一些介殼。」

與此同時，第二個青年把燃剩的煙蒂彈進海中，接着說：「等等。和你同來的朋友不是在燈塔那邊向你呼叫嗎？」

那青年望向燈塔，他只簡單的說：「那是海浪的聲音吧？」

另外一位青年雙掌握滿了砂，然後說：「是的，那時候我就在這沙灘上踱步，我在這沙灘上漫步，寒冷一如胡麗的身體。而我碰觸到的這些砂子，比一朵花還要冷，就像胡麗的體溫。越把砂子握緊，它們就從你手中洩得越快。」

第一位青年也握了一些砂子在掌中。然後他把它們撒向海面。

「當我握住它們，我也會將它們撒向大海。剛才我始驚覺我其實應到海裏去。就和那些海草一樣。如果我走向大海，那些海草就會纏上我的身體。我會想着那是胡麗的身體。最可能發生的是讓海草纏繞着睡去，當我開始腫腳時，我並不介意那些小魚來啃我的肉。那只要我奔向海裏就行了。而今夜，今夜還是這個時刻。今夜並沒有月光，你只能勉強看到微弱的星星。若我背向燈塔，奔向大海，那些海草們就會等着我。」

第一位青年再次望向黑夜的海面。

「我甚至想過要在沙上留下我的願望。即使胡麗再到這兒來，我也不會快樂的，我的意思是，真正的胡麗只能在海中覓到。我只盼望這一切都在天亮之前，被海風與浪潮沖洗得一乾二淨。」

第一位青年掌中又握滿了砂子，他把它們撒向海中。

只有黑暗的波潮聲。

那青年背着來時的路走去，遠離燈塔。

「等等，你一個人離去嗎？和你同來的人好像在向你呼喚呢。」

那青年停下來，但彷彿甚麼都沒有聽到，他說：「那只是浪潮的聲音。」他繼續走下去。海潮的泡沫依舊衝向沙灘。

一個女人自燈塔那頭疾速的走來，說：「爲甚麼你沒跟着我一起來？站在燈塔下朝着大海眺望，是多麼的令人神輕氣爽。」

第二位青年只是靜靜的站着，雙眼望向黑夜的大海。

「真的，站在燈塔下，風中魚身上的味道比海草的氣息更令人神往。」她說。

她靠近第二位青年，然後退後幾步，說：「你是誰？你是誰？那位在這兒的青年去了那裏？」

第二位青年用手指了一指那青年走去的方向。

「甚麼？在海裏？那麼他會被淹死的。救救他！」

「他可能已在很深的水中了。」

「救救他，求你！」

「他可能已被海草們纏繞着了。」

那女人在黑暗中坐倒在沙灘上。她說：「我有話要跟他說。他有告訴你甚麼嗎？」

「他也許在沙灘上寫下了一些甚麼。也許他說他十分快樂。」

「噢，不是的，那是個謊言。我建議在晚上到燈塔那邊去也只不過是個謊言。然而如今他似乎獨自先尋到了快樂。」

當那女人在黑暗中輕輕低泣時，她的肩膀上下聳動着。

遠處的燈塔低然一閃一閃的發射出光芒。但是海平面和海和天空依舊是一平黑暗。

第二位青年悄然離去，消失在沙灘後面。

鳳凰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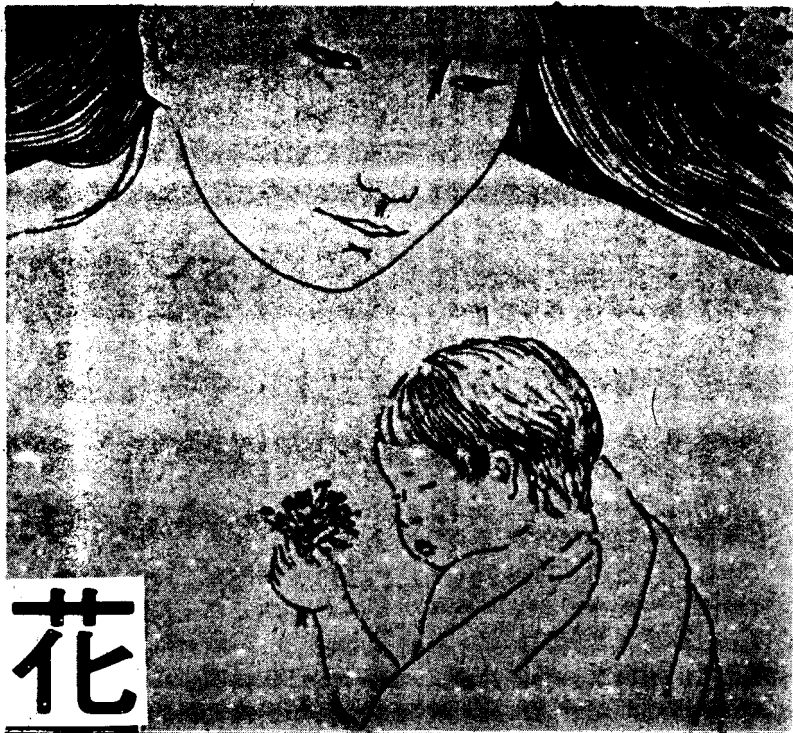
徐一翔

意外地在十二月碰到你
一聚一散一個降落
以瀟灑爲藉口
你來
亦
去

來去之際
鋪滿地的歲月
挽我回索紅豔底下的故事
我欲伸手
始覺握不住許多故事
再見只是安慰語
倚欄着你的美姿
那是攝影機下的影子

忍 冬 花

冰點



初次見到二郎時他才十七歲，正是青葱似的一個少年，那年冬天父親的生意垮了，高等學校也未能畢業，我就被分配到二嬸家寄住。搬進去的那天，二嬸到車站來接我。三嬸那時才四十不到吧。可是混身的氣味都是陰霉的，穿著一件黑布襖，頭髮往後梳著一把髻。倒顯得足有五、六十歲的模樣。或許是二叔走得早吧，倒是拖得嬸嬸這般衰老。

下起雨了，二嬸拉著我猛跑，虧她老人家還有這番體力，許是生活磨難出來的。經過許多腥臭的垃圾與陰狹的廊道，最後是一長段的木板梯。這一帶似乎是整個貧民區的邊緣地帶。空氣中游漫著一股爛泥的腐臭味，屋後似乎臨著一條圳溝。聽二嬸說是叫溪仔溝。她往旁裏一鑽，倒好像是個小鬼。我想，牆內莫不是閻羅吧？房間裏倒是清亮。一大片的玻璃窗像個洩洪口，透著冬雨中朦朧的光暈。一個少年從窗前轉過身來，對著二嬸大叫：「阿母！妳看下雨了，下雨了。」清秀的臉上流溢著童稚的純潔，我幾疑是莽撞了佛顏。而這才醒覺到這雨下得好凶狠，怎淋得我一身狼狽。

那少年便是二郎。

一路在車上倒是聽媽提起，二嬸家就是兩個男孩，一郎、二郎，很長幼有序的。二叔走得早，二郎還是個遺腹子呢！二叔當年也是個浪蕩子，尤其是喜歡杯中物。好像是有一次晚上出去，隔天便沒有再回來。後來據說是一個農夫在挑肥時，才把他撈起。以後二嬸便在街土兼了幾戶人家的衣服，幾個孩子倒也是在搓揉著當中，點點滴滴的長大了。現在環境是稍微轉晴了，但是一直捨不得搬離貧民區。

「這個小漢的，村裏的人都叫伊二郎。」

二嬸一面招呼我脫下淋濕的衣服，一面又叫二郎去拿毛巾、燒開水。

「屋內空間不大，以後你要跟二郎擠一張床。」

她堅持要我脫下所有的衣服，甚至薄薄的短汗衫。涼意像是一條蛇，輕輕地滑過脊樑。二嬸使勁地用乾布在我身上搓著，或是平常洗衣服的功夫，竟搓得青白的皮膚上泛起了紅雲。

。她乾脆一把把我抱到懷中，搓我的脊背。雖然二孀尚未搓我的臉頰，但我可以感到它們已經燒得火紅了。一陣陣霉腐味鑽入我的鼻息中，我假意呻吟了一聲，二孀反倒把我摟得更緊。慌亂中，我覺得需要趕緊說兩句話，打開如此的窘局。

「二孀！」

「嗯！」

「怎麼沒有看見一郎呢？」

說來奇怪，二孀的手倒是停歇了，只是微微地顫抖了起來。我緩緩抬起頭，眼前這婦人一時間倒又老了幾許。

霎時，我突然覺得那光從窗戶中奔來，刺得人眼睛好疼喲！

我難道問錯了甚麼嗎？一郎呢？死了？

許久，二孀後又拿起毛巾來，開始擦着我的髮，只是不再像先前一般摟着。但這使我更覺得窒息了。她的目光死死停在窗前那一團光暈前，喃喃地倒是說給窗聽的：「一郎在閣樓頂上，他已經瘋了好久了。」

我剛擦乾的臉一下又濕了，被嚇出的冷汗濕的。

往後幾天我一直很忌諱着提起一郎。午夜夢迴，常常被閣樓上來來回回的脚步聲驚醒。間或傳來隔壁房中嚶嚶的啜泣聲。倒是二郎一直睡得很沉，白皙靜定的臉上，眉頭還輕輕蹙着。在半晦半明中，他大概是最安平的一個吧。

這幾天，不知不覺總會徘徊在通往閣樓的樓梯。直到目擊門上那道重重的鎖才愕然驚醒，而後是一股莫名的無奈酸楚醜着我。

有一天二孀上市裏去了，交代了中午不回來吃飯。飯後我又逗留在樓梯前。看到二郎端飯進來才慌緊靠桌坐下，但眼光卻始終跟着二郎上樓的身影，彈簧鎖「特！」地一聲彈了開來，二郎讓整個門洞開着，一會兒端起先前開鎖時擱在地上的飯碗，緩緩轉身對我說：「上來吧！」那聲音、那眼光着實不是一個十七歲的少年所應有的那份鎮定。虧他還能如此淡然；只是兩道輕輕蹙起的眉梢，竟也強挑起這擔沉痛的家世。

閣樓上倒是檢拾得樸素，單單張木床，實在也不容易顯得雜亂。朦朧間可以看見一個男子的身形，坐在床道，二郎伴着他坐下，一面要我卸去屋頂上的木板窗戶，一面一口一口的餵起那男子來了。冬日的陽光早就是乏力的，過午後更顯得蒼白了。

「阿兄，來吃一口！吃一口就好，很好吃的喲！」

那男人是一郎吧！黝黑的皮膚裹着一副單薄的骨架。臉龐上卻是不脫稚氣，還很羞澀的垂着首，嬌癡地躲到二郎身後。

「阿兄，來，吃一口，吃一口我們就去看哪哪！」

二郎幾次也沒能推開他，而一郎卻死纏着要藏到他背後，只是「不要啦！不要啦！」輕聲地抗議着。終於二郎把碗向地板上一放，顧自移到窗前大口大口地喘着氣。

「不吃是你家的事，餓死好了啦！」他咆哮着。

失去了屏障，我第一次能肯肯定定的捉着一郎的那對眸子，像兩面黑色的鏡子，又像兩口深動動的井，滿溢着一潭疑惑，凝視着二郎。然後一郎恭謹地捧起了飯碗，開始大口大口地扒着飯，濃眉虬結的雙眸，卻仍是癡癡瞅着二郎的身影。一會兒二郎又挨回他的身旁，一大碗飯倒已被一郎扒完了大半碗。二郎憐惜地撫順着一郎逆立的髮，眼睛裏閃着一片淚光。

兩對眼睛彼此望着，而不可公平的，一郎的眼裏噙着疑惑，二郎卻凝成一絲淡淡的寬容。終於一郎放下碗筷，表示他不吃了。

「來，再吃一口，弟弟餵你。」

他假意地撒嬌，搖着他的頭拒絕。

「來，最後一口了。吃了這口我們就回去。」

他張開口讓二郎餵他。

「對——乖。好，再吃一口，再吃一口就好。」

這一次他不從了，輕輕推開了飯碗。二郎倒也不再哄他，只是細細看着他咀嚼的動作。

陽光乍然伸進來了。遠遠地聽見幾聲零碎的汽笛聲，模模糊糊倒像是錯覺。二郎霍然奔到天窗前，縱身鑽到屋頂上，一會兒大聲嚷着：「火車！火車來了！」汽笛聲還遠，他卻揮

舞着雙手大聲招呼着。

一出天窗，世界突然敞了。溪仔溝的鐵橋就橫在你的眼前：近得可以看到垂在枕木上的一隻風箏，紙面上有大力水手的圖樣。

火車近時，二郎忽然伏在天窗上向屋裏叫着「阿兄，緊來，緊來看火車嘍嘍，緊來啊！」一郎倒真的搖搖晃晃地闖了過去。二十多歲了吧，身體多少已有了幾分男人樣，但卻缺少那分靈活。二郎拉得漲紅了臉，口仍不懈地喊着：「緊啦！阿兄，阿母說不定在車上喔！」

午後的火車並沒有幾個乘客，且多半在打着盹。聽到了人聲以為是進了站，才恍恍惚惚地轉醒過來。只看到兩個少年家站在屋頂上揮手狂叫。咒詛了一聲「瘋子」便又復睡去。

一張張的臉譜瞬間拉過，幾個還沒有睡去的旅客，紛紛張大了詫異的眼睛，好奇地看着。「阿母！」

「阿兄，你看！阿母真的在車上。」

車上確實有一位婦人也挽了一把髻，穿着黑布襖服。還來不及分辨她的臉孔，這婦人早已站起了身子，匆匆消失在車廂盡端。忽而出現在列車進出口的台階上，伊伊哇哇地叫起來，也聽不出到底在叫喊着甚麼，一雙手倒是看得出來是在揮着、趕着。

「阿母母母母……這是二郎啊！」

說着、乾脆脫下衣服來揮舞着、叫跳着。

一郎也學着他的樣，但是手拙，衣服只拉起了一半，露出一團光光的肚皮，口吻張着鴨蛋圓，許是也要叫「阿母」吧！再撐得更圓些，竟「哇啦哇啦」顧自叫得好快活。

我很覺赧容，只敢伸出小半個頭看着。

火車過後，二郎拉着一郎的手對着他說：

「阿兄！好久沒有在一起這麼高興地叫喊過了。」

一郎只是似懂非懂地張着他大大的眼睛，一會「伊哇」兩聲，又兀自笑得好開心、好童稚。

不知怎的，未能與他們一起歡笑，我竟覺得是一種罪過。不能解脫這一層世故的假殼，我總覺得愧疚。

¥¥

¥¥

¥¥

¥¥

¥¥

¥¥

進入臘月後，我已經和二郎親如兄弟了。夜裏凍醒了。他總問一聲：「很冷喔？」我點頭也問他：「你也很冷吧！」他總愛「嗯」的一聲算是同意了。然後兩個人都推一點被給對方相視而笑。

他常拉着我跑到溪仔溝的鐵橋上。在經過十多根枕木後會有一座凸出橋面的鐵架。我們便棲在那兒，一坐就是一個下午。二郎看他的河水。我卻回首望着那一片貧民區，矮矮的木屋子錯落得有一種無秩序的趣味。天地之間彷彿就只有我們兩個人。

「二郎。你不覺得孤獨嗎？」

「為甚麼呢？」

「你難道是一直都沒有朋友？」

「嘿！你難道不是嗎？」

「以前呢？」

「以前倒也會有過，但是他們誤解我。」

「為甚麼呢？」

「你沒來之前，我在廟口幹過一陣子學徒，做土木的。在一起的還有四、五個少年家。有一次師傅要我照看一壺水。也許是太疲倦了吧。等着等着我竟然睡着了。但是我知道這很危險，一直掙扎着醒過來，我迷迷糊糊地站起來，急得只會叫着：「水啦！水啦！」當然可能早已經燒開了。但他們都袖手旁觀着，黑狗林仔還說：「他是在說夢話。他媽告訴我說他常常這樣子！」

「後來呢？」

「那壺水師傅自己打去洗澡了。」

「我繼續睡我的覺。」

「你難道不想解釋嗎？」

他看看我，只是笑笑。自顧自低下頭來看着他的水流。突然又說：

「你不覺得嗎？站在高處看底下的水，總會有愈看愈深的感覺。而後漸漸被一種想跳下去的快意侵蝕着。」

我不怎麼理他，只是嗯的一聲。我想他在開玩笑吧！只管在那些參差的木屋子中找尋二孀家的閣樓。一會兒我回過頭來，二郎竟已有半個人掛在鐵架外了。兩個眼睛還出神地盯着河面。

「你瘋了！」我趕緊把他提起來。

「我本來就是個瘋子！」他大叫。

「我告訴你！那是別人誤解了你呀！」

「不！你看看一郎已經先瘋了。終有一天我也要瘋的！」我不知道他說得是甚麼道理。只是當注視着他的眼睛時總很輕易地相信他的話。

我沒有再跟他爭辯只是小心着別讓他掉下去，漸漸地不再敢陪他到鐵橋上了。

清明的時候，二孀帶着二郎和我到二叔墳上。山上一片荒蕪，四處起伏的荒塚延伸如海之波浪。二孀該也有許久沒來了，二叔的墳早已長滿了蔓草。連墓碑都被掩住了，二孀燒完了冥紙後，提着一把利刀在割草，我慌緊接下那刀，逕自割着。二郎在我身邊一直催促着……累了換我，累了換我。二孀把他叫到碑前傍着她坐下。我想她總有些話要說給二叔聽吧！

「金波！我帶着你的孩子來看你了！他很乖，是個聰明的孩子。這就是你臨去的時候留下的種。金波，你去了也就算了。爲甚麼要留下孩子們受苦呢？……」距離漸漸遠了。倒也聽不真確說些甚麼。二郎是一直沒有用心聽。只是表面上裝得很恭謹，他時時斜着眼看我。有一次突然就竄過來奪下我的刀輕輕叱着哎喲！

「小心這是忍冬花，不是害草。」

原來我聽得太入神。沒有看見地上那白色的筒形花。我慌忙道着歉，倒沒有想到他會生氣。

唉！對一塊石頭也真是不容易發生感情。

我割完了草，本想坐下來靜靜聽着，但是二孀哭號的聲音實在把我嚇壞了，我趕緊跑過去，生怕發生了甚麼事。

「金波啊！你要是在地下還知道，你就要保佑啊！」二孀哭倒在碑前，雙手抱着撼着那塊石頭，倒像生生要把二叔搖醒。二郎跪在一旁神情肅穆地聽着。

「金波啊！求求你就要保佑啊！保佑二郎健康啊！我給你磕頭啦！」說着竟真的用額角去磕那碑頭。「嗒！嗒！鮮血濺開又順着粗石表面匯成一股小流。

「二郎！」我很驚訝二郎竟也不阻止。會出人命的；我忙抱起昏死在地上的二孀。「二郎，她是你媽媽呀！」他這才有了一絲感覺。「哇」地叫了聲「阿母！」整個人撲了過來，母子兩個抱着痛哭了一陣。我突然覺得自己好像是多餘的。只是看着那白色的忍冬花漸漸轉爲淡色。

可惜二叔並不情願保佑，五月節還未到家裏便出事了。

那天我一回來，看到樓頂的門敞著。心想：或許二郎在上面吧！但看到那道厚重的鎖鑰在樓梯口時，一絲不祥掠過我的腦際，我衝到閣樓上，裏面真的是空的。天啊！你還要降甚麼苦痛到這個家呢？

二孀到村上一戶戶地跪，一家家地求。好不容易才有幾個少年家願意幫忙，但是一時間卻獨獨找不到二郎，我安慰着二孀：

「可能是二郎帶出去玩啦！」

可是整個下午過去了，當黃昏來臨時，幾個少年都不願意再找下去了。二孀又一個個跪着送他們回去。太陽漸漸向山邊躺下了。村鎮四週都找過了，入夜後希望更渺茫了。二孀的臉上已經全失去感情，她告訴我：

「看到了二郎，不要告訴他，千萬不可以告訴他。」

「二孀，一定是二郎帶他出去玩啦！」

我拂起二孀亂了的髮髻，一邊回答她。可是，話才出口，連自己都覺得不相信，說到一

半便也不說了。

暮色四合，村子裏靜得很，只有幾戶人家閒話家常的聲音溢出來，火車汽笛還在遠處便已糊糊模模地聽到了，這時候我突然想到一個地方，一定是，一郎一定是躲在鐵橋的樓架上，我趕緊衝到閣樓上。

當我卸下閣樓上的板窗時，二郎突然撞進來，四處搜尋着，他猛然抱着我，整張臉脫了人形般扭曲着，瞪視着我「告訴我，鐵橋上那個人不是一郎！快！快告訴我他不是。」我軟弱地偏過頭，避開他的灼人的目光，爲甚麼？爲甚麼總要我扮演這樣的角色？

遠處是西天艷紅的晚霞，站在閣樓上可以清楚地看到一列火車正出現在橋頭上，汽笛憤怒地咆哮着，車頭上的車長揮着他的帽子，試圖趕走立在橋中央的一郎。但是一切都太晚了。淚珠燙在二郎的臉頰上，在風中他嘶喊着，拒絕接受這個事實。列車必須前進，就像是神意必須實行一般地真實。只是那車上的旅客爲甚麼叫得那麼囂狂，好像他們是勝利者，可以任意擺佈他們的虜獲。

滿載着自新城歸來的學生與攤販，這列火車行近了，一郎忽然好像清醒了，他轉過身來，對着閣樓這邊也大聲叫喚着：

「二——郎——」悽烈的聲音蓋過所有晚霞的色彩，然後身體像花般自橋上墜下，火車哪地一聲駛近了。

村子裏的人竟沒有一個願意去打撈一郎的屍體，「伊是個瘋子啊！」他們說。

當月亮升起後，二郎抱着一郎自污泥池中蹣跚地爬起，他喃喃地說「一郎是自己投河的，不是他們殺了他，你看他臉上沒有一絲傷痕。」

以後幾個晚上二郎常在夢中高喊着：「不是，我不是瘋子！」

葬了一郎後，阿爸突然來了一封信要我回去。阿爸在故鄉跟人家打起官司來了，那年冬天過去了也沒有宣判結果，一直到第二年春天，雙方又在庭外和解了。從此一家人又搬回了中部的老家。阿爸要我繼續就學，準備投考大學聯考，翌年我很幸運地考上了南部的學校。次一年的暑假，我要求阿爸讓我回去二孃家住一段時間，阿爸答應了。沒有見到二郎總也有三四年了吧！不知道他變得怎樣。

二孃家還住在溪仔溝邊的貧民區內，我登上木樓，敲着門期待着。來開門的是二孃，她還是那件黑布衣，挽着同樣一把髻，張大着眼睛看着我。我對她笑着；她「唉呀！」了一聲：「天賜呀！都長得這般高啦！」一把拉着我進去。二郎也在屋裏。他變了，變了許多。單穿着一件短背心內衣，露出腋下兩叢黑黑的毛，看着我進來，他揚了揚下巴。「喲！你來了！」算是招呼過，順手丟了一粒檳榔過來，便跟着一雙日本木屐嗒！嗒！地蹣跚到窗前晃着。我向二孃說明我整個夏天都想住在這兒後，二郎復又蹣跚過來拋下了一句話：「房間讓你住，我到閣樓上去。」開了門便嗒嗒又蹣跚到樓下去了。

初住進來的幾天，我很驚訝，二郎居然是個小偷。好幾次他公然地拿着蘋果請我，他一向沒甚麼錢，我很感激他，向他道謝時，他卻很老大地擺擺手說：「不必謝了，反正也不花我甚麼錢。」又有幾次他被追得青着臉色闖進來，木樓下聚着一群人拿着棍棒菜刀叫罵着。直到二孃從街上趕來，也是又碰頭又落跪地才能平息人家的怒氣。沒有二孃，二郎怕早該死了。我漸漸覺得灰心了。

七月裏的一天，天氣燠熱得異常，木樓上更是悶人。我無聊地在街上蹣跚着，市場裏圍起了一大圈人，聽人說是：「捉到賊了」。我慌忙擠到中間去，果然，二郎被兩個少年漢強壓着跪在泥水裏，一個擁腫的中年人手裏操起一尾魚，含着血污就像二郎臉上摔去。「幹！你不是愛吃魚嘛？讓你吃個夠！」鱗片污水染得二郎滿頭滿臉。他呸地吐出一片進口的魚鱗。

「不愛吃吧！不愛吃你偷幹嘛？」那個魚販一手提着那尾魚，一手操起一把刀，突然一腳往二郎肚子上距！二郎在地上打滾呻吟着。那魚販轉向四週的觀眾，提起他的魚大聲喧嚷着：

「伊娘的，這個三支手的來我這兒作賊前後足足有三次了，幹！第一次我拿着一支棍子，伊娘跪着叫我放了他；又一次我拿着一把菜刀，伊娘給我磕頭又求我放了他。這次第三次了，老子一定要給他好看！」

他從屋裏搬出一個大桶來，滿溢着阿摩尼亞的臭味；他把二郎的鼻子捏起來，把連着桶的水管硬塞進二郎的喉管，然後那淡黃色的液體便使得二郎的喉結咕嚕地跳動着，直到尿液再也無法從二郎口中進入時，魚販才把他的鼻子放開，他們又從鼻孔裏溢出來了。

我實在看不下去，一路哭着奔回閣樓上去。

晚上二郎躺在床上哭得傷心，誰又會受過如此地屈辱呢？二孀一直守着他。午夜後，二郎只剩下一口氣乾乾地抽噎着。我一直怯怯地坐在閣樓口，偷偷窺着裏頭的動靜，但卻一直不好意思上去問候，我想他這個樣子也不願意讓我看到。

鐘敲了一下，二孀撫摸着二郎清秀的臉龐呢喃着：「阿郎，不是你的錯，是阿母不該生你，自從有了你大哥後，醫生才發現你公公竟是個精神病患，阿郎！這沒有你的錯，是你阿爸和我錯了；阿爸！阿母對不住你。」

二郎抬起手來擦乾臉上的淚痕，仍只是靜靜地躺着。「阿郎！那時候真的不想有你，家裏窮，那有甚麼辦法呢！也只是你阿爸斷了關係。你阿爸愛喝酒，我哪能抵得過他酒後的暴力。」

「阿郎！原諒阿母！」

「後來，我的肚子一天天大了，你阿爸卻去找了一把藥，硬要塞到我的嘴裏，阿母不從：當初拼了命不想有你，一旦有了，又拼着命要留你，阿郎！不要怪阿母。」

二郎乾脆閉起眼睛來，一會兒似乎睡過去了。二孀還是安靜地守着，老人家的精神那有少年家硬挺，鐘敲兩下時她開始支持不住了，顛顛地打着瞌睡。二郎忽然醒來了，將她引倒懷裏摟着說：「阿母，你沒有錯，是二郎錯了。」

二郎還是被送到警察廳裏去了，我再次見到他時，他真的瘋了。

二孀和我一起去看他時，他已經完全不認得我們了。那家精神病院設在一個山坡頂上，向四面豎起了高高的圍牆，事實上與監獄沒有甚麼兩樣。

聽說二郎進了警察廳後，坐了一陣子黑牢，裏面一查他是小偷，打他打得很毒，二郎竟嚇得瘋了。

我看到他時他的背整個駝了，身形消瘦得可怕，更顯得一雙眸子黑得晶亮。二孀叫着他時，他正有一聲沒一聲地哼着：

「見到網，目眶紅

破得這大坑

想要補，無半項

誰人知我苦痛。」

二孀哭死在鐵絲網上，着嗓子喊着：

「不是網，只是一場夢，一場夢。」

警衛靠過來了，我趕快把二孀扶起。

我大學畢業時，倒是聽說二郎病好了，一年後我突然收到了她的一封信。他告訴我，他要結婚了，對象是鄰村的小姐。

「玉梅小姐和我都很想見你，不論如何，你能不能來一趟。」他的信裏寫着。

回去那天，二郎一直忙着，他還是消瘦，只是臉上增添了一分淡然的神采。二孀家搬離了貧民區，二郎在靠山的田邊另築了一幢新居，祖孫三代將來打算長住在一起。二郎學過土木，屋裏屋外都是他一手攬在身上。

媒來媒往，結婚總又是他自己的事，別人也幫不上忙。

入夜後，我和二郎才有時間單獨談談。二孀家一向清苦慣了，就連這幢新居也只捨得亮起一隻二十燭光的小燈泡。就着滿壁黃澄澄的燈光，不知怎的，少年時的往事倒是一幕幕的映現。有意引起他的回憶，我問：

「還記得吧？以前你不是說不結婚的。」我笑視他一眼，他倒也坦然地回視一笑。

「以前不結婚是爲了那病——」他看着我，我對他點點頭表示會意。

「現在——現在不怕生孩子了。」

他還是保留着少年時代微微地羞澀說着，臉倒有些紅了。他復又笑着，一會兒竟笑得兩肩輕輕地抖着，一邊還顧自搖搖頭，我也對他諒解地一笑，等他告訴我他的故事。

「現在說起來也沒甚麼啦！倒也不怕你笑！」他又覷了我一眼，嘴角抿着笑意，我沒有再對他笑。

「你還沒來以前，我倒也有幾個朋友：阿德、金助、黑狗仔，就是廟口那群人。那時候鎮上有一個叫麗雪的外省婆，長得很肉感，黑狗林仔說有一天絕對要把她的肚子弄大，可是每次那個麗雪一把她那對奶子一挺，挺到他們面前，就活像那兩大團肉埋着了他們的臉，一個個瞪大了眼睛張着口，都快窒息了，那情況真令人作嘔。等到那外省婆一扭身，他們又木着舌，痴癡地看着那女人只裹着一條薄布片的肥白臀部，簡直就像恨不得鑽進去嗅個夠，呸！呸！」即使是少年時代的事了，再想起來他倒也還有一絲激動。

「有一次，我火了就——唉！那時候也是——唉！那天也很奇怪，我突然就對着那個叫麗雪的大叫『——那是甚麼，好像是拉鏈哩！嘿！拉鏈怎麼這樣，嘿！拉鏈拉鏈——』那個女人嚇得左提右拉的，虧她還知道害臊，本還以為她掉頭就讓它掉了，掉了更乾淨。等她發覺被戲弄了，很慄慄地奔過來，兩手腰上一叉，一對奶子往你臉上一挺，氣勢便壯大了許多。

「操你媽的，你說我的拉鏈怎麼啦！你說啊！你說啊！」那對奶子遮住了半邊天，塗着血紅寇丹的指甲在你眼前搓啊搓着，實在有血淋淋的感覺。

「操！你沒說，那麼盡嚷嚷着拉鍊幹嘛？你才見鬼哩！」她再向前逼一步，我就走投無路了，不錯！我的確喊過，但那時沒顧到後果，我一時情急就——唉！說來丟人！」

我瞪着他，眼神裏漾着笑意，大概是被我瞧得不好意思吧！他埋首來繼續敘述他的故事。

「那個外省婆實在——唉！她一直拉鏈拉鏈哇啦個沒完，我一氣，刷地拉下褲上的鏈子，對着她大叫『我的褲鏈掉了啦！不然妳想怎樣！』這個外省婆唉着：『短命鬼啊！千刀刁刮不得好死的！』趕緊紅着臉逃了。」

「唉！那時候實在是輕狂。」他唉唉地嘆息着，我早已笑彎了腰。

夜深了，村中很靜，只有一片蛙鳴伴着我朗朗的笑聲，許久，等我止住了笑，二郎捻熄了手上的煙，又說道：「當時一群人倒也怪模怪樣的鬼叫着，但是隔天黑狗林仔就在村裏宣傳這一件事，村裏的人才開始相信我是個瘋子。」想想又冷冷地哼哼，神情反而顯得落寞了。「你不會告訴玉梅吧！她是外村人。」「不會的，你放心。」我拍拍他的手臂，他的眼中充滿了感激。

總也交過午夜了吧！有隻雄雞已經啼得很孤芳自賞了。很有種衆醉獨醒的氣概。我站起來拍拍二郎的肩頭說：「也該歇了，明天可是你要當新郎哩！」他沒有理會我，只是癡神地凝睇着忍冬在默想：像是要從頭再撿拾一次生活，而天明後將是另一個開始。

☆☆☆☆☆☆☆☆☆☆

「它是甚麼？」他又哼哼冷笑，「有一次我到書店拿了一本書，帶到鐵橋上，看都不看就開始一頁一頁地撕，看着那些紙花撒落在溪仔溝的水面。就像是一種習慣，譬如抽煙，也不是甚麼好，也不是甚麼不好，就只是一種習慣性而已。」

「就這麼自暴自棄？」我又問他。

他默然了。忽又說道：「一旦人群都先放棄了你，甚麼又算是自暴自棄呢？」

這一剎很令我想起少年時在鐵橋架上的情景也是這樣：我發問，二郎回答。那隻雞又啼了一陣子，真的該睡了，不知怎的，卻又有些依戀。好像永遠不會再有這樣的夜晚。

二郎忽然起身說他想去解手，新厠所裏還沒有來得及埋水管，到田地去順便可以就着出溝水洗洗手。

我倚着房等他回來，不知不覺竟朦朧地睡去，夢裏忽然聽到傳來一陣叫罵：「捉賊呀！那是甚麼人敢偷拔我的稻苗，夭壽短命的，是不是二郎？是喔？就是那個三隻手的，好啊！今天看你跑到那裏去，幹伊娘的，打啊！給你死啊！打啊！」等我趕去時，二郎早已躺在田埂上了，口裏不斷淌出白沫，泥塊污得滿頭滿臉。我抱起他時，兩彎秀眉還可依稀看見蹙着，彷彿包涵了一絲絲寬容。

二郎在天還沒來得及亮前便在醫院裏死了。

回去之前我要求二孀再讓我去拜別二郎。二郎的墓就設在一郎附近，中間是二叔的墳，傍着留了一塊地給二孀。一郎二郎都在左右。幾天沒來，墓地的草倒一下長得猖狂，我向二

嬭耍了一把利刀，低着頭開始割起草來，一切都如往昔，我倒願意再回到那年清明，再讓二郎輕輕地叫我「小心，那是忍冬花，不是害草！」現在都晚了，二嬭又再次披上黑衣了。

我從二嬭手中接過行李，開始朝着公路走去，我不願意坐火車回去，因為它需要經過溪仔溝的鐵橋。一路上頻頻地回着頭，看到在一片荒墳起伏間之著一位白髮黑衣的老婦，陽光出來了，冬天已經過去，而淡黃的忍冬花猶且兀自開着。

氣候

蔡聯源

我們總該了解，這個時刻，氣候已越呈惡劣。也許我是一個敏感的人，所以我就感冒了。半窒息的，涕水直流。鼻頭紅通通，十分不適意。媽媽問我吃甚麼藥，我說不必了。而且也不行。這是氣候所致。氣候變好了，當然我也可不樂而愈。

可是，我上街去的時候，卻發現整座城市不為氣候的變化而有絲毫損傷。馬路仍舊豪爽地任人蹂躪，粒聲不出；汽車流呀流，流過十個交通燈還那麼傲氣凌人，以為它是霸。冰水小敗在炎陽下搖起攝魂的鈴，勾引小孩童的饞嘴；雜貨店是一棵捕蠅草，隨時隨刻連人吞下；戲院，百貨公司，美髮店的嘴唇紅得像血，血淋淋。偏偏大家那麼愛聞那麼愛吃。且看穿穿梭梭的人群。少男愛俊少女愛靚。孔雀羽，七彩衣，蝴蝶裙，牛仔褲……旋來旋去都是硬郎敲起來叮叮噹噹作響的年青神采。誰人病了？

誰人病了？我。可憐我這個病夫。朋友說：你太少運動了。阿姨說：你營養不足。阿姑

說：你最好去看醫生。真謝謝你們的關心。可是，我說這是氣候的關係。

天邊的雲積得那麼厚，大雨快來了。快收衣裳。快回家。或者要出門就帶把傘。這些是小小的保護，使你不曾受到傷害。但如果水災我就不懂了。這麼大的雨，淹死人是可能的事。真怕房裏的書也要給毀了。真怕如果有船，坐上了船，也要船翻人倒。

都告訴你了，氣候已在變壞。陰晴不定，或可能下一場雪。那種冰冰凍凍寒寒冷冷淒淒清清叫人怎麼禁受得住？我是一個敏感的人，你要聽我的話。不要懶懶散散要理不理的。不要白天做工吃飯晚上睡覺做夢就是了。還有好多好多的事。翻一翻報紙，看一看周遭，你就會明白了。溫度計的水銀已瘋狂了。你要小心。最好眼睛睜大些，耳朵放開些。在這時候，或許做點準備：心理上的準備，東西的準備。不然一場雨來，一場雪來，看我們那裏去是好？

感冒？我是說這是氣候的關係。

最後的 憤怒

柳晚亭

他媽的，怕來了。

我來了。

我用這世上最悠悠閒散的脚步，雙手插進破了個洞的褲袋裏，在這座大城市裏來來去去。那些舉止俗氣面目可憎的傢伙一個個對我投來可笑的目光。如果目光也是武器的話，那麼她相信我必然早已橫屍街頭了。風吹來，我感到一陣雖潦倒但自在的快樂，在這一個有百萬人同一時呼吸、談話、行動、睡覺的都市裏。

他媽的，這可怕的城市。幸好我仍是原來的我。這正如我不是你，也不會是他的道理一般簡單。說穿了，這個世界上的人是很可笑的。你且看看那些匆匆忙忙自我身邊擦過、掃過去的人的可憎面目。有幾個甚至在匆忙的腳步中仍回身怒視我一下，大概是指責我無意的擋阻延長了他向公司報到的時間。哈，他媽的！你們還不是一群俗氣的臭東西，怕上班遲到，怕老板「鳥」你，其實你們有甚麼高級可言？還不是在幹着一份卑微的工作，領取一份卑微可笑的薪水，卑微地活下去？！偷活下去？！看別人眼色行事的活下去？

你以為你的工作高級，坐冷氣車，養得肚腹肥大？錯！錯了，你有甚麼地方高級？嘿，我想，在我眼中你的高級至多也只好像牠吐在地上的痰一般，任人以思想踐踏，任人以目光強姦。你只是一隻卑微的甲蟲。在冷硬的皮鞋底下求生！我抬頭上望，烈日高高在天一角焚燒，城市還是——

車聲轟然。

沙塵滾滾。

我好像是不屬於這個世界的

我繼續走着。其實，我常常在想，他好像是不屬於這個世界的。哪，且看看前面走來，哦不！簡直是奔來的那些人。甚麼東西在他們背後追趕他們？一想到這裏，我不可避免地咧開大嘴笑了起來。其實到底有甚麼東西在追逐着他們？不是，絕對不是，換句話說或者換個立場來說，是他們在追趕某些東西。同樣的，換個觀念，例如剛才在行走中撞了我一下，那個打扮得好像花瓶一般的小姐，她狠狠地盯了我幾眼，當她發覺我那散漫且不在乎的眼神與她焦灼的眼神形成一個絕對強烈的對比時，她就好像看到了另一個星球的人類一般匆匆地逃開了。（大概口中也還不知詛咒了幾千句吧！）

如果定下心去想，如果嚴肅地用這世界的邏輯概念來想：我是不是該找些甚麼東西負在身上來給予自己一個責任呢？例如說，我必須走回那個我經已呆了十多年的學校，重新拾起那些好像標本一樣的課本，重新過着數字又數字的世界。並且以最新的電子計算機，用手指一下又一下的按着我的前途。

「嘿。」

我不由的笑了起來。原來前途的定義便是要你用電子計算機出來的。

輝煌在那裏？燦爛在那裏？難道一張文憑便可以否定或認可了一切麼？我好像也沒有了甚麼抉擇的餘地。我們的王朝，是由一張又一張復又一張一張的文憑組成的。我們的每一邊驛站，都有一個佈告欄準備讓你展示那得意非凡的文憑，那換一口飯吃的文憑。

家長說：要好好讀書。

校長說：要努力讀書。

老師說：要發奮讀書。

我笑了起來，我說：去他媽的讀書！

我站起來，悠悠的自課室裏走出，留下同學驚愕的眼神以及級任老師的叱聲。

我在化學實驗室裏狠狠的抽着一支煙。青色的實驗桌上放的不是「U」形管或小型煤汽爐，只是一瓶罐裝的啤酒。我把空酒罐從窗口拋出，傳來了一陣空洞的撞擊聲。有人走來，是實驗室助手，驚訝寫在他的目光裏，大略是說：

你無藥可救。

我仰天長笑起來。瞟過他那張驚訝的臉、愚昧的臉，我大步的走出校門。那時第一顆黃昏的星正掛在黃藍色的天空。我突然感到了一種不被了解的蒼涼以及憤怒。把那包只抽了幾根的煙盒以及一盒火柴隨手拋在陰溝下，一隻肥大的老鼠受驚而掠過。我道：去你媽的。我是好學生啊。這一次我笑得差點彎下腰去。

於是我向市中心的公園走去。二十世紀裏某一年代某一夜的星空冷冷的提醒着我的步伐，我是踏着星辰的探險者。我知道。不再有年少時的幻想，那幻想早已像星辰一般，被磨碎得像整個夜天上的繁星一般散佈四週。驟雨狠狠地敲擊着我四處探索的目光。我走在雨中，街道上的車燈用兩柱光探索前路：

我想起讀高中一那一年，我與阿成兩個人有一次騎了腳車遇見大雨，到了一個交通燈前，看到綠燈，兩個人竟停了下來手舞足蹈，你看着我滿臉雨水，我常笑你臉上有幾條河流縱橫。紅燈亮起，我們才「殺」了出去。

但那些日子都已遠去了。

奇怪，今日的這一陣雨怎麼這麼怪、這麼狠，打得我渾身疼痛。我狠狠地蹂躪一條陰溝上的鐵柵子，又有幾隻老鼠因受驚而在溝底竄來竄去。這他媽的老鼠。不知怎地，我越來越痛恨老鼠。我又想起讀小學三年級時，中文老師叫我練習寫「老鼠」這個生字，我寫不出，幸好有一個當時讀六年級的「老大」幫我寫。不知是幸或不幸，如今我寫「鼠」字時總是會想起那個「老大」，想起那一段學子的生涯：

俠士在那裏？古代在那裏？走出長長的街道，走在長命的雨景中，是不是可以隨手抓住一個牧童，讓他遙遙指着：

霓虹燈的盡頭有一座酒吧？！吳姬是也不是仍在那裏壓酒。（我打了一個冷顫，雨大，且急。）送行的五陵年少，佩的是三尺三寸的長劍還是手槍？送誰？誰又被誰送着？

一夜大雨，整座城市都成了我的天下。所有的目光都躲在被單下呵暖他們閃閃爍爍的愛情。我說呢，倘若我愛上一個女子，那麼我必會選擇一個轟轟烈烈的角度去敲擊她的城，她的防綫——我要呢就成攻城的將軍，寧受傷也不願退下。寧受傷也不要作閃閃爍爍的攻城者。（而現代人這齷齪的愛情！）

二十世紀究竟是屬於甚麼的？有人說，回去吧，回去讀你的書。回去你四十火燈下悠悠自讀的朝代，不然你將窮一生時間去讀「懊悔」二字。我翹起在雨中吸滿了水、沉重的鞋子，雨水陰沉沉地、黏黏地，滴下。這不羈的態度是否以後一生裏的遺憾？我不敢說，也不敢想。只有，只有一點是需要肯定的：我們要學習如一隻鷹般飛翔下去、活下去。

一輛巴士挾着輾噴而出的水珠轟然飛過，（我彷彿看到那年的海浪掀起，那女孩子就站

在浪前，浪蓋下，留下她滿臉水珠。就是那年的海浪，使我開始對一個女孩子產生了一個一生裏最大的錯失。)留下滿天差點令人窒息的臭氣，我那把憤怒的拳頭在黑煙後擊出。人行道上種植着一行行的樹，啊，可笑的樹，可悲的樹，只見樹葉無精打采、委頓地垂下，那原本蔥綠的葉子如今蒙塵地垂頭喪氣。是的，它的家鄉在遠方的森林，它思鄉啊，它被文明塵辱啊！

我走過去，用手指沾沾。拿起來；雨水中，只見一塊又一塊污黑的塵土凝結着。我狠狠地朝地上吐一口口水，又用力地踩着，這骯髒得又令人生恨的城市。汽車走過、巴士走過、風吹過、沙塵走過，我走過。我說：

我不能適應自己。

我卻還得繼續走下去！

我的桃花源竟只剩下心胸中洞洞的流水聲，我的烏托邦只剩下幻想中的山水。這麼可笑，這麼卑微的一個事實！

前面有一座大廈。

我濕淋淋的走了進去

要作一隻鷹、一棵樹或一個人？

現在，雨已漸漸的小了。那怕雨淋濕的太陽終於又露面了。

風很大，我知道我早已在這十多層樓高、最頂上的一條走廊站了一個多鐘頭。起初我要求自己幻想成一棵樹。於是，風來，我的一頭散髮（奇怪，這把頭髮其實並不長，但我上面那個老子早已生了不下十八次的氣了。一遇見他，我的頭彷彿就變成了十七、八個。開口閉口皆是剪髮啦理髮啦不剪我就要親自動手把你剃個光頭。大概他以為這世上的理髮匠都很窮吧。）像葉子受春日的和風拂揚一般顫動起來。

我略微覺得不適起來，原因是這大廈上的陽光燠熱得很。但不行啊，牠立即提醒自己：你是一棵樹。而一棵是從不拒絕陽光，因為樹們都需要陽光來製造食物。我必須想像自己是喜好陽光的，至少，她現在就深深覺得，做一棵樹總比作一個人好得多。我緩緩地吞下一口口水。

提起口水，我就幾乎立時地想起一些恨不得一拳就他媽的揮出去的事件。記得某次有人對我說，你這個人啊，簡直是口水多過茶。談一樣事物，談了半天卻可以連一點頭緒也說不出來。像你這種人，狂妄自大與口水多過茶一般令人可惡。

我憤怒的拳頭立時便差點狠狠的把那張桌子打穿一個洞，以致當我回憶起這件事時，我下意識地、狠狠地朝走廊上的石牆擊了一拳。

剎那間的劇痛立刻便馬上使我提醒：自己必須仍舊是一棵樹。手當然很痛。我有點迷惘兼恍惚。記得以前瘋狂練武，日練、夜練，有時甚至在夢中也會一個側踢把被單踢下床去的時刻，那個裝着砂石的沙袋還被我們打穿了好幾個呢！後來，生了一場病，整整半年，不能運動。身體從此就比以前差勁得多了。

風緩緩吹來，陽光仍舊把皮膚照得刺痛。我仍必須不斷的閉目瞶思提醒自己是一棵樹，方能與這陽光奮戰。

睜眼——

但我突然又覺得：風這麼好、樓這麼高、雲這麼低、天空這麼廣袤，我為甚麼不去當一隻鷹？或一隻「怒而飛，其翼若垂天之雲」的鵬？而要成為一棵靜靜肅立，無能無為的樹呢？

一想到這裏，我下意識裏馬上感覺到了飛翔的輕盈以及快樂了。我的雙臂平舉，看到一個童年時朦朦矓矓的夢境直向瞳孔迫了過來……

我閉上眼，那朦朦矓矓的夢境竟化成一片立體的光幕，放映小時候我赤着腳在一座大草場上拼命的拉扯着那繫着飛揚在天空的風箏的線。（那線還是偷偷地趁着母親不注意時，從她的縫紉衣車上的線軸抽出來的。後來被她發現，手心上挨幾十下板子，當然是免不了的。）我的心情就好像剛剛看到風箏升起時那種禁不住要發抖，忍不住要叫喊的喜悅及興奮。

「撲哧！」

突然間，長廊的那一端傳來了這麼一個玲瓏俐落的笑聲。

我嘆了一口氣。看來，有時候如果一個人如不想當一個人，而要當一棵樹，或一隻鷹都是不成。或許，一個人畢竟只是一個人而已。

我把視線移了過去，那是一個蓄着一頭長髮的女子。我不能不說：「她很美。」雖然，一路以來我是格外的討厭一些因為略有了幾分姿色而把自己的身價抬上了天的女子。我討厭二十世紀裏所有美麗的女子。這是一個鈔票以及鑽石的朝代。再不然便是貴族身份、令人恨得吐口水的顯赫背景等等那一些無聊的東西。

而這些無聊的東西所加起來的、所塑起來的，令我不得不為之嘆息它便是女人及香水。最湊巧也最不湊巧的事情便是：對於那些東西，我恰好一無所有。

但我還是走了過去，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必須找個人來說說話。否則我就必須回去當一棵樹或一隻鷹。可是現在我樣都當不成了，那當然是因為她的出現。

我一步一步，緩緩的走了過去，深恐一個不小心，會把走廊踏出幾個洞來。「我知道我是賠不起的。」我甚至這麼地暗暗警告自己。

走近了，我站定。

那女孩子的髮因風而揚起。

她竟比我先開口，狡猾地問：

「你心中是不是想問：我可以知道你的名字嗎？」

這一招倒很奇怪。

我故意把目光投向她背後的牆上，說：

「你錯了。」

「哦？」

她的眉微微一皺，昂揚的眉目之間流瀉了一股令人難以抗拒的笑意。

我道：

「你錯了。因為我只是想告訴你：我是誰。而不是要知道你的名字。」

她大概是想起了甚麼，忽然又「嘆喏」一聲，那銀玲一般的笑聲又響起。

我有點愕然。習慣性地撫撫頭髮，瞪着一雙想像中必巨如銅玲的眼問道：

「對不起，相信我還不知道我身上到底有甚麼常常會惹起你大笑的東西，或事物？」

那女孩子聳聳肩，道：

「不知怎地，打從第一眼看到你的時候，我就覺得你這人全身上下都透着一種古怪的氣氛。愈想就愈覺得很好笑。」

我望着她，道：

「好笑？那不是很無聊麼？」

她目光一抬，道：

「無聊？」

我聳聳眉，道：

「怪與不怪，總只是一個人的觀點而已。而我只覺得最無聊的一件事便是生存。我不是在諷刺任何人，包括你。因為無聊，所以管甚麼怪與不怪，好笑與不好笑，都是一樣的。你知道麼？有時候我多麼喜歡作一棵樹遠勝為一個人的存在。默默的生長，靜靜的蓋住大地。不像有些人，爲了要讓人知道他的存在，所以便拼命的製造聲音；像到處拉屎的野狗一般，這裏一堆，那裏一堆。只要有機會，給他當皇帝，他一定會像垃圾堆旁排骨頭的野狗一般狂吠而來。我有時想得很徹透，有時卻又胡塗了。活着既然無聊，又何苦再去做些無聊的動作，弄出些無聊的聲音？倒不如吃飽了飯，去打幾場網球，或者出來遊盪。」

那女子好像是費了一大番氣力才明白我所講的話，只聽得她吁了一口氣：

「你這人連講話也是怪里怪氣的，我想，如果你對生存真的是不在乎的話，那麼爲甚麼不去發掘存在的意義？或者，乾脆說既然不在乎存在，那麼爲甚麼還無可奈何地存在着呢？」

我相信我的眼一定瞪得很大。

「那又有甚麼奇怪？我對自己的生命不在乎，難道一定要去自殺或者做些甚麼來解決麼？你錯了，絕對的錯了。我的不在乎反而是我自在的快樂。我樂於呼吸這種快樂，享受這種快樂。」

那女子嘆了一口氣。

「像你這種人，應該去找一份工作，不然，再這樣下去，對於你的生命簡直是一場玩笑……。」

我看着她秀氣的臉，突然感到。一股笑意自我腳底湧起，昇上胸膛，自口中湧出。

我大笑起來……。

冷氣房。

辦公室。

一張平素在老板眼前哼哼哈哈在屬下前面呼呼叫叫的嘴臉在我眼前出現。

因為他坐着，我站着。所以理所當然地他是我的上司，我是他的下屬。

也許，換另一種說法，那便是因為他肯涎下臉去尋求「上進」，肯把無恥兩個字當作他的信仰，或者寶貝，再加上又出賣了不少的歲月以及口水。所以。

他坐着。

而她站着。

且看看前一刻的情景——

只見他突然向我招手，口中叱喝。

「喂，喂！你給我過來這裏……你看你，喂……這是我第幾次講你了（我心中立時答：「第一百二十一次了，老王八旦！」）……你到底還想不想吃這碗飯呀？你看……你看……一大堆錯誤……你這樣不用心幹，我看我遲早得寫報告書檢舉你。你簡直是在白拿薪水，幹不到兩個月就寫錯了幾次新聞……我看你其實根本沒有用心去做，整天懶懶散散，你在學校時是讀甚麼書？」

他坐着。

我站着。

突然間幾張稿紙拋了過來，那張嘴的機器又開動了：

「拿回去修改！然後再交上來。我看你三個月後，要CONFIRM還是沒有希望的。我會把這一切寫成報告書，呈給公司的人事部。」

我心中立時便好像有一股火燒上了口腔，我發覺連我的語氣也沾上了火藥：

「那你也不必CONFIRM我了！」

他望着我，愕然。

我伸手過去，取了那幾張被他拋出來的稿件。考慮並採用了一個姿態優美的角度，「刷！刷！刷！」地，把那篇我花了一個鐘頭寫成的稿撕成了幾十張，又隨手拋入腳下的垃圾桶裏。

他的聲音不再那麼神氣了。

「你……你……？」

我伸手將繫在口袋上的出入通行證取下，拋在桌子上。

他立即找到了藉口。

「你這是甚麼意思？他媽的，你是不是不想幹了你……!？」

我長笑了起來。再後一群正辦事的同事都轉過頭來，看着我一手上演的好戲。

笑畢，低下頭去，我以低沉的嗓子道：

「正是如此，老子說不要幹，誰也阻止不了。你明白麼？」

大概是為了來個下馬威或者甚麼，他忽然用力地拍了桌子一下。「噠！」

「噠！」

我跟着也用力的拍了一下，而且，拍得比他更大聲些。不過，手有點痛，就是了。

那些同事的目光閃爍着。啊好一群被金錢、職位磨馴得服服貼貼，沒有自尊的人。

但我不是。

非但不是，簡直大大的不是。我是人，人活着，就要有活下去的尊嚴，要有敢言敢怒的勇氣，要有破釜沉舟的大智與氣魄。

我再用力地拍了一掌，狠狠的盯着他：

「你以為你這份工作值多少錢？告訴你，別人千辛萬苦要得到，老子偏偏就不想再幹！」

你以為你是甚麼人物？而你又把我當成甚麼人物，我告訴你……」

我轉過頭去，指了指那些同事，又轉回來道：

「如果你再繼續以這種手法對付下屬，繼我之後，那些有骨氣者還是會站出來，像我這般與你拍桌子的。」

我把門拉開，走出冷氣房，一陣熱氣湧來。但我挺一挺衣領，頓覺站得更沉穩了一些，關上門之時，我還拋下了另一句話：

「你還是去買一張耐人拍打的桌子吧！」

* * * * *

那女子格格地笑了起來。

「你真的以這麼兇的態度對待他麼？」

我聳聳肩。

「你以為呢？」

她點點頭，但又搖搖頭。

「我以為甚麼也不是。哦？」

金黃色的夕陽照了過來，唉，該死，連我都沒有注意到竟已是黃昏了，付道：「怎麼搞的？」

她的眸在斜暉裏矇矓起來，而聲音卻漸漸地婉轉清亮起來。

「你為甚麼要如此苦苦刻意去為難自己呢？你難道不知道，更多時候，還有更多的人，比你受着更多的凌辱，比你受更多的氣，但他們都忍下來，而且不得不忍下來，吞下去那口氣……從頭來過。他們不是說沒有勇氣、沒有衝動，只是，經過歲月洗刷的理智告訴他們：必須忍！必須苦幹下去……」

不等她說完，我腦中忽然想到了一個好笑的故事，於是我接下去說道：

「你的話使我想起了另一個經歷。當時，我還有另一個朋友在那個機構的另一個部門工作，每當在餐室吃中餐而遇見他時，我總要告訴他：總算『忍辱』地『偷生』了半天。吃完飯，揮一揮手，又要回去工作崗位時，我又道：『瞧，又要『偷生』去也！』不明白內情的人，可真難以了解我們話中的內容。」

她望着我，夕陽昏黃的陽光照在她秀麗的左側面龐上，眼神飄泊動盪地迫了過來，道：

「你不覺得你太衝動了一點麼？一個學得如何去忍辱且偷生下去的人，不是好過甚麼都沒有學到？」

「咳咳咳……」

我笑得嗆咳起來。我想我的臉色一定很好笑。

「你的話太好笑了。為甚麼不趁年輕時，多去做一些至少不會讓你在以後的歲月裏想起就臉紅的事情？為甚麼不去學做一些在以後的歲月裏想起都會眉飛色舞的事情？為甚麼不要用你自己的尊嚴活下去？為甚麼要靠別人捨施的口水而活下去？」

她緩緩地搖搖頭。

「你太偏激了。」

「你這話的確不錯。因為我也曾經聽過很多人這麼說。但是世事往往是這樣的：不一定是大家贊成的才表示是對。也不一定是大家反對的就是錯。否則，也就沒有『衆口鑠金』這一類成語出現了。」

她笑笑。

「你心中蘊藏着太多憤怒了……我，我也不知道該怎麼對你說，或者解析。總之，關於人生這條道路，你越走下去，就會越來越開朗。你……你還是不適合出來這個社會，還是回去唸一些書吧，例如大學，把你的憤世情懷化為讀書，化為另一種發洩方式，不是更好麼？」

晚風開始吹來。我吸了一口氣。前面另一座高樓轟然地打斷我的視線。我彷彿看見一座春光明媚、春風柔軟、春光如畫的大學的城在目光裏矗立着。在這之前……我只是一個因憤怒騎馬向歲月挑戰的將軍，要一槍把所有的不平歲月挑下，要一刀把整塊沾滿病毒病菌的匾牌給砍了下來。再不然便是成為一個讀書小成，學劍小成的憤世書生，佩着一把無鞘的長劍，可以好風如水，明月如霜地寫詩，也可以毫不猶豫的拔劍喋血，把血噴在客棧前一塊塊的

青石磚上。在這之後……我必須要有個抉擇了，幻想終是幻想，我要踏實地去讀一些書啊！我竟不知道我的聲音有多渺遠，且還帶了多麼大、多麼強烈的嚮往，我隱隱的知道那清狂不羈的王朝就要結束了。

「是的。我該去闖闖的。爲甚麼不呢，一個人要多讀一些書，難道也有錯麼？不，這沒有錯，連在我自己的邏輯本身也沒有錯。」

她輕聲道：

「你明白了？」

我下意識地點點頭。

她望向我背後，道：

「夕陽雖美麗，但它的美麗是經過一整個下午磨練而來的。沒有下午，就沒有黃昏。同樣的道理，一個人，不經過磨練，又怎會有未來的美景呢？」

但我抗議：

「可是這不包括受辱，以及偷生。」

她不答我的話。

樓下的街燈亮起。

她道：「我要回去了。」

我道：「我也要回去了。不過，你要回去那裏呢？」

她嗔道：「當然是我的家哦！」

我瞠目看她：

「你不會是星球人吧？」

她燦然地笑，美麗的笑。

「也許呢。」

「那麼我豈不是不能在地球上找到你了？」

「你可以上來星球上找我呀！」

一陣沉默。

夜已降臨。

她望下去，萬家燈火。

她走下樓去。我忽然想問：

「你住在那裏？」但一時間又問不出口。

我也跟着走下樓去，長街冷寂，好一個安祥的夜下了樓，我看到街燈一盞盞的亮到盡頭，她的身影，就在那裏一閃而過。

夜色寧靜，而美麗。

八二年十一月尾定稿

• 風訊 •

長久以來，馬華文壇一直有着派系紛爭，甚麼現代派、寫實派……，鬧得烽火四起、亂七八糟。某些寫作人，以一己之主觀判斷，把某某人分爲現代派，某某人歸於寫實派，而現代派與寫實派之間，楚河漢界，漚漚分明，互不相容，結果導致馬華文壇的分裂，寫作人不能團結起來真正齊心合力爲馬華文藝作出更大的貢獻。

『蕉風月刊』是被歸劃爲現代派的刊物，這是沒有必要的，因爲文學不分界限，只以作品的好壞爲基準。『蕉風月刊』也是如此，不分派系，它的園地是大家的，不論寫意或寫實，現代或古典，一概以作品的好壞來取捨，換句話說，是只看作品不看人。希望所有寫作人明白『蕉風月刊』的門戶爲每個人而開着，只要你有好作品，不論你是誰，必然會在『蕉風』上亮相。

蕉風月刊出版至今已廿餘年，很少有一份像蕉風這樣能在文化沙漠生存那麼久而不「執笠」的純文學刊物。（但我們無須引惹久歷史爲榮，因爲「老招牌」如果沒有「新朝氣」，則只能呈現暮氣）我們支持了那麼久，還有意志與勇氣繼續「活」下去，現在希望作者讀者也能表現愛護蕉風的精神，寄最好的作品給蕉風之外，也能訂閱蕉風，自己訂閱，訂贈親友，同時介紹別人訂閱。

蕉風月刊訂閱辦法

- 蕉風月刊每本售價一元五角。
- 蕉風長期訂閱價格爲半年六期八元，全年十二期十五元，包括郵費在內。（馬來西亞新加坡以外的訂閱者郵費另計。）
- 訂閱者請將訂費換成支票或銀行滙票或郵政滙票，連同下列表格掛號寄交

Syarikat Perniagaan Bersatu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蕉
風
訂
閱
單

姓名（中英文）	
地址（英文）	
訂閱期數	期起至 期止
訂費	\$
註備	

“釘”出來的繪畫 銅雕藝術

● 謝有錫

工商社會過度的發展，一切都講求實際價值，往往會摧毀原有藝術的本質；所以身處當前環境，藝術工作者須面對和接受現實的挑戰。只安於現狀，而不尋求改變既有的局面，在多方的沖擊下，可能會遭受到被淘汰的厄運。

銅雕是一種藝術與技術的綜合體。在六十年代末期和七十年代中期最為盛行。目前，已日趨式微，和峇地畫一樣淪為紀念品商店內售賣的裝飾品，坊間也見到大量的複製品。

一般上，銅雕被認為是一種工藝美術，很難登大雅之堂。由於工具上的局限，很難發揮藝術性。其實不然。就像陶瓷、雕塑一樣，銅雕也具備了藝術與技術兩方面的特點。藝術價值是不受工具所限制的，主要是在創作者本身的藝術觀，以及是否善於掌握運用工具。如果單從工具的運用來衡量某種藝術的價值，這有貶藝術的實質精神，很難提昇它的內涵。

在六十年代中期崛起於畫壇的年青一輩的畫人當中，甄祝良是唯一選擇了銅雕為作畫媒介表現者。祝良這一抉擇，就奠定往後廿年“釘”的命運——從事銅雕藝術。在這漫長的歲月裏，滲合了幾許的艱辛，以及堅毅不懈的精神，非有過人的耐力是很難持續下去的。

在六十年代末期和七十年代中期，可以說是祝良銅雕藝術生命的高峰時期。他受委替大型廠館、工業大廈、航空辦事處、本國和外國收藏家製作的銅雕，大小不下數百件。雖然祝良在



銅雕方面有相當成就，但在其他媒介的藝術創作，如峇迪、水彩及油畫方面，也舉辦過五次個展。

祝良早期的繪畫是以水彩為起點，在六十四年高中三那年，以一幅水彩作品參加當地『青年繪畫比賽』，獲得首獎，從而加強往後的作畫信心。當時的畫風深受美國著名華籍水彩畫家曾景文的影響。六五及六六年先後負笈台灣國立藝專及星洲南洋美專。也許學院規格式的教學法並不能滿足他強盛的求知慾，但也引導了他以後所走的路向。

一位畫家的成長，是經過長期的歷練、培育，經得起考驗，才能步上成功之路；投機取巧，抄捷徑，只能維持某一短暫的喘息。祝良投身美術領域裏，不是偶然間的事。開始由興趣的促使，往後逐步向職業化進軍。在美術還沒有蔚成風氣及普及的當時，這是相當冒險的，但祝良還是走上職業化的道路。

祝良的繪畫生涯，大致可以分為幾個歷程，最重要的還是以銅雕創作為前提。銅雕的難處是不像其他繪畫可以隨意揮寫，它是以一根鐵釘，慢慢一釘一釘敲出來的。在運用工具上所受到的限制，是它的弱點，也是它的優點，因為不是任何繪畫都能夠做到像銅雕那種剛勁、結實、純樸的效果。祝良的創作力是旺盛的，要完成一件較大的銅雕作品，往往費時三四個星期甚至幾個月。在銅雕製作表現形式上，十多年來沒有多大變動，不是說他拘留於某一固定形式，而是說造形停留在誇張的手法上，因為這更適宜於銅雕繁雜的製作。

祝良作畫的題材，多擷取於我國三大民族的風俗習慣，熱帶奔放的情調，赤裸純樸，令人沐浴於椰風蕉雨之中。樹的造形似婆娑起舞，太陽大得幾乎佔去畫面的大部份。裸胸露臂的人物，洋溢着大溪地半開化土著原始造形的氣息。還有莫迪利亞尼臉譜的模造；野獸主義瑪蒂斯單純構圖格式；立體主義畢加索幾何分割概念。揉合了以上諸家特長，去蕪存菁，汲取滋養來豐富本身的畫作，是無可厚非的，最主要的是否能將這些養份消化。就好像目前一些現時代的畫作，其實在創作的概念上，還隱藏着傳統的技术與精神。

畢加索之所以能創立立體派，是得力於塞尚畫作的引啓，但畢加索能把它發揚光大，證實了塞尚的論據。而從塞尚的身上，我們又可觸摸到十三世紀喬圖的痕跡。

銅雕的特點在於釘，釘可以說是銅雕藝術的精神。整幅作品就依靠釘孔的稠密、疏遠、浮凸、凹陷產生明度的效果。就像基本設計的「點可以組成線，由線產生形，再由形湊合成立體形態」的原理一樣。在彩度上，雖然受到銅片本身顏色的限制，但可以彩上單色附蓋在釘孔上，畫面更加顯出機理、奧謐、恬靜的感覺。

祝良銅雕有一特點，畫面的組合喜用拼貼並排或盡量避免重疊，希求在二次元空間裏找尋三次元立體空間深度。有些畫題含意已越出時空的拘限，追求人性的雋永、瀟逸。

在銅雕藝術的墾殖上，祝良已做了開荒工作，如能繼往開來，突破銅雕藝術的藩籬，在製作和表現上作深入探討，達到精煉的境界，不難將銅雕藝術往前再推進一步。

祝良在作銅雕的同時也進行峇迪畫創作。在技術的製作上，盡量發揮峇迪蠟染的特性，除了採用蠟來附蓋外也利用紙張，因顏色受到陽光曝曬，顯色的快慢程序產生明度效果，變化多端的色彩層次，另有一番創意。雖然如此，他喜歡利用傳統蠟染製作法，在主題上保留着點和白線為畫面輪廓，使內容更加突出。配合圖案式抽象背景的塊狀色彩組合，顯得簡潔、明快而又和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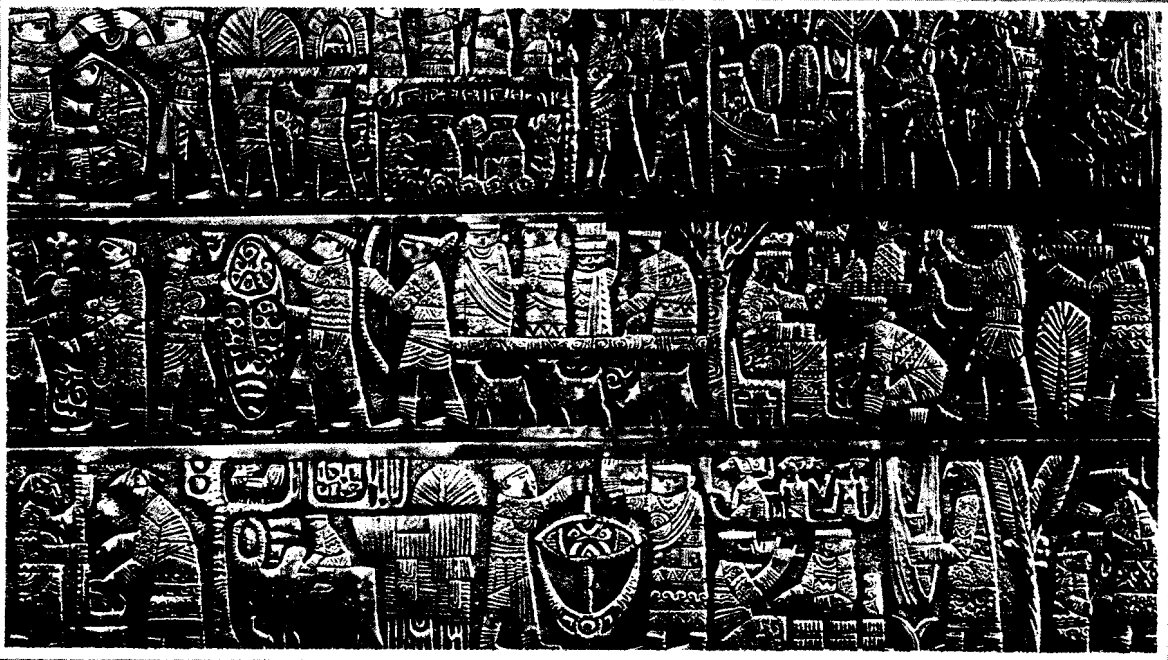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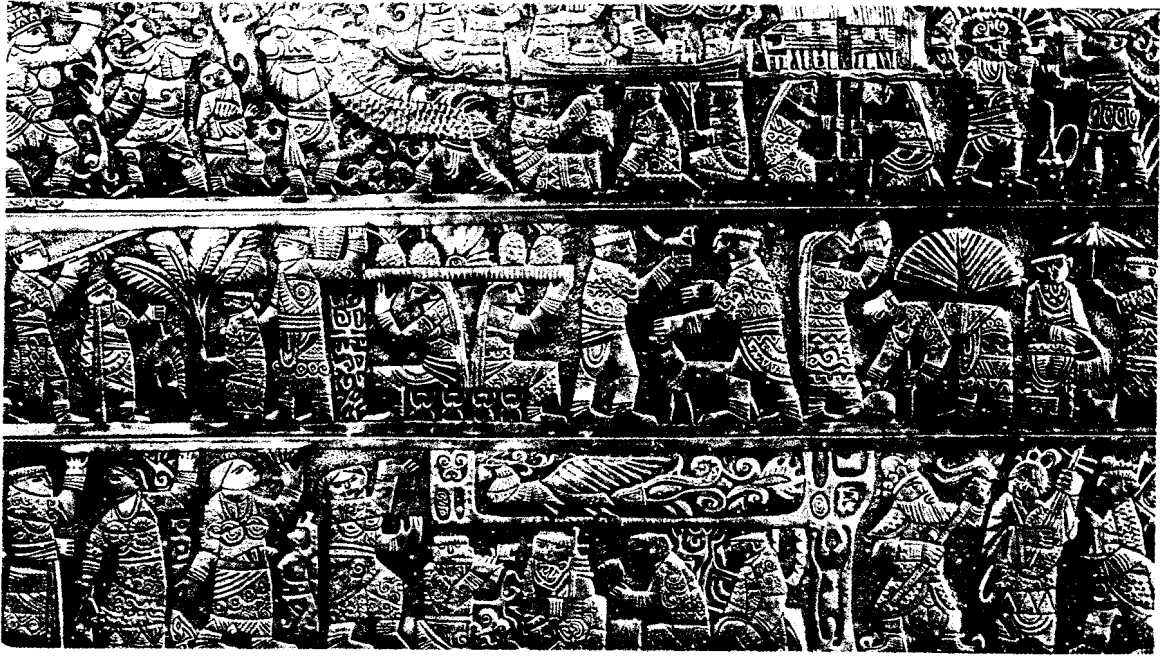
近期比較醉心於水彩繪畫，畫面溶匯了銅雕、峇迪的格調，剛勁，嚴緊的分割畫面，滲合了水彩渲染的氣氛，在半虛構的景物中，注入作者心靈深處營造的世界，在凌亂喧嚷中找尋安寧自我。畫面多出現「氣帶」貫穿景物各部份。在潛意識下，畫家往往借着某種表現手法來發洩內在的抑壓心態。

祝良能以職業畫家的姿態屹立畫壇近廿年，他是幸運的一位。藝術不是流行玩意兒，也不是在一剎那間的衝動建立起來的；它必須有跡象可尋，是經過長期歷練的累積、演進，凝聚成精粹，在某個成熟階段產生出來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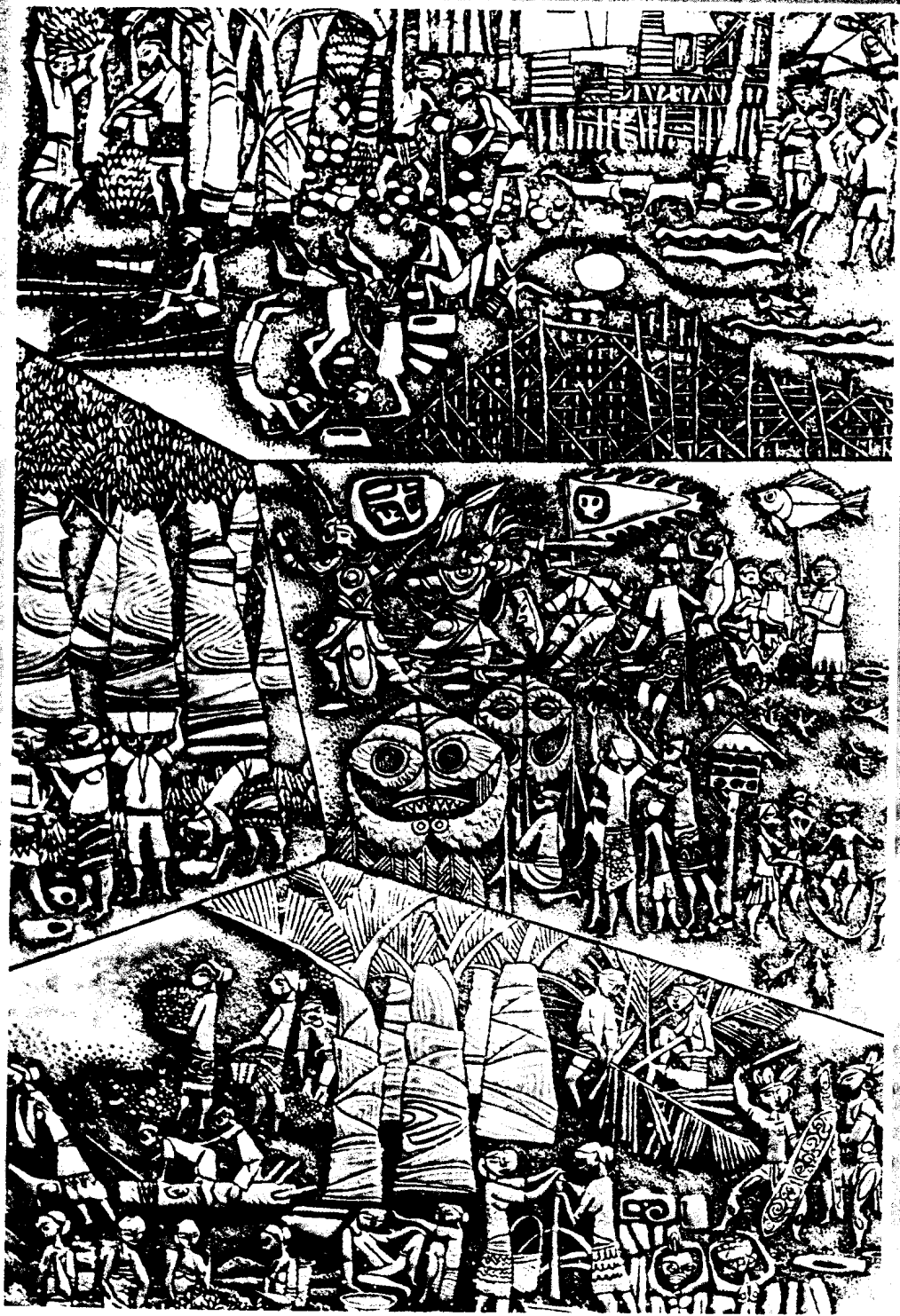


鳥兒飛去 銅雕
馬來風光 銅雕

甄祝良的藝術世界



馬來亞之歌（一） 銅雕
馬來亞之歌（二） 銅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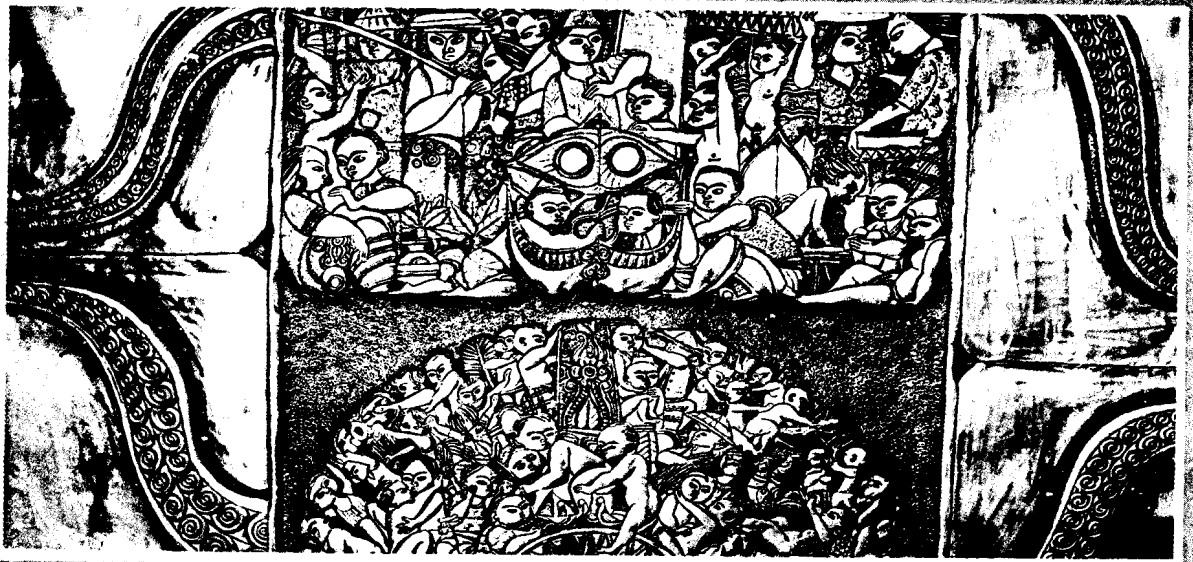


馬來西亞生活情趣之一 銅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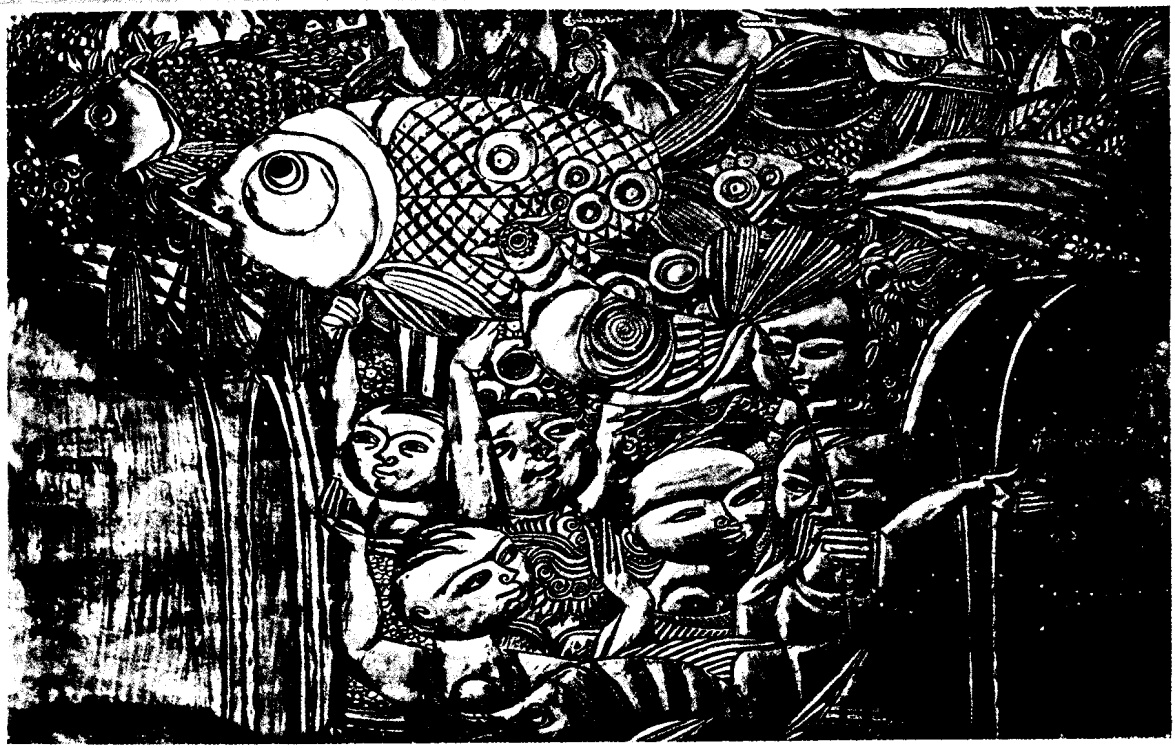
鄉村的一羣 鉛雕

甄祝良的藝術世界



生活的情趣 銅雕
遊戲 鉛雕

甄祝良的藝術世界



馬來西亞生活情趣之(二)
中秋佳節

銅雕
鉛雕

甄祝良的藝術世界



風兒，風兒



農村人民

甄祝良的藝術世界·臘染畫



少女與白鴿



少女

甄祝良的藝術世界·臘染畫



向外伸展

臘染畫·甄祝良的藝術世界



漁村一角

甄祝良的藝術世界·臘染畫



市區之景
公園一角



樹陰下
新與舊

馬來西亞美佛州
南方學院
馬華文學館

甄祝良的藝術世界·水彩畫

本刊十分希望把你的畫作介紹給讀者，敬請與美術版編輯陳惜瑾聯絡。



市區的一角 (水彩畫) 甄祝良



遊船 (水彩畫) 甄祝良



暫息一會 (臘染畫) 甄祝良



馬來少女 (臘染畫) 甄祝良